

股票代號：5314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5 日 刊印

查詢公司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資料：

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朱 麗 娟

職 稱：財 會 主 管

電 話：06-2988158

電子郵件信箱：bigcity_21@yahoo.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黃 偉 昇

職 稱：課 長

電 話：06-2988158

電子郵件信箱：sunyad129@gmail.com

二、總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 24~2 號 2 樓

電 話：(03)578-4866 (十線)

傳 真：(03)578-5002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田中玉會計師、林姿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電 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myson.com.tw/>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9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42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資訊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3
六、資通安全管理之資訊揭露	54
七、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資訊	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7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67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67
三、現金流量分析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8
六、風險事項分析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0
捌、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應揭露事項	74
附件 1：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5
附件 2：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1
附件 3：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17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 女士：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承蒙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撥冗參會，謹代表公司及全體員工感謝各位對公司的支持與愛護。茲將 111 年度營運結果及 112 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計畫執行結果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淨額為新台幣18,432仟元，稅前淨損為新台幣2,671仟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2,671仟元；茲將公司111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8,432	13,989	4,443	31.76
營業成本	(1,641)	(8,654)	7,013	(81.04)
營業毛利	16,791	5,335	11,456	214.73
營業費用	(30,072)	(34,147)	4,075	(11.93)
營業淨損	(13,281)	(28,812)	15,531	(53.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610	(1,196)	11,806	(987.12)
稅前淨利(損)	(2,671)	(30,008)	27,337	(91.10)
本年度純利(損)	(2,671)	(30,008)	27,337	(91.10)

本公司營業項目為設計、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車電系統模組、數位監控系統等及技術服務收入、商品買賣。民國111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淨額相較於前一年度增加31.76%。整體合併營業額中，積體電路營業額\$7,526仟元，占總營業額40.83%，數位監控系統產品營業額\$10,906仟元，占總營業額約59.17%。究其各產品線營收下降原因為：積體電路產品因市場競爭激烈於107年出售相關智慧財產後，營收持續下降，目前營收來源主為對舊有客戶持續銷售，已無新產品研發；車電系統模組產品受客戶端車款停止量產致銷售金額下降；數位監控系統產品庫存銷售使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合併產品毛利率部分民國111年度91%較前一年度38%上升53%，主要原因為主要原因受111年度出售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所致。

民國111年度合併營業費用為\$30,072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4,075仟元，主要為111年人事及相關營運成本減少所致。民國111年度合併營業外淨收入\$10,610仟元，較前一年度營業外淨支出\$1,196仟元減少支出\$11,806仟元，主要為其他收入增加所致。綜合以上，民國111年度本期淨損計\$2,671仟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損\$2,671仟元，每股虧損0.18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民國111年度營業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為新台幣10,890仟元，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為新台幣33,259仟元，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為新台幣43,238仟元，故本期淨現金流出為新台幣553仟元。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無須公開111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3.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67.10	683.10
	速動比率(%)	452.26	68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	(15.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6)	(17.62)
	純益率(%)	(14.49)	(214.51)
	每股虧損(元)	(0.18)	(0.50)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111年度公司努力庫存存貨去化許多加上組織重新調整瘦身，讓公司整個營運成本大幅降低。
2.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目標如下：
 - (1) 持續進行組織重整，去化庫存，降低營業成本、減少虧損。
 - (2) 在穩健原則下，持續積極尋找新營業項目，期望新營業項目對未來營運具有爆發力，可發展成獨立的獲利事業體，對公司形象發展有助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歷經新冠疫情封城、美中科技對峙及地緣政治的陰影當中，全球半導體供應鏈面臨斷鏈影響營運，產業供需始終存在不確定性，缺料缺工、成本高漲都是難題。

面對這些挑戰加上外部的競爭，本公司將致力強化公司治理，關懷社會、環境及利害關係人，追求永續經營。

最後，謹代表公司經營團隊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謝意並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快樂平安。

董事長：張 祐 銘



總經理：張 惠 茶



會計主管：朱 麗 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80 年 7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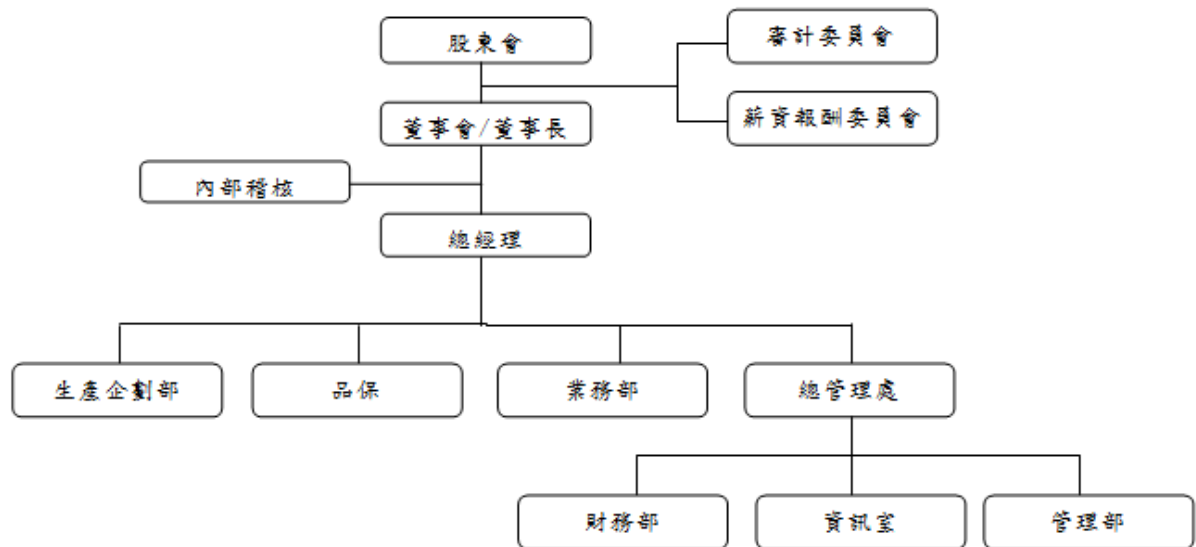
日 期	事 項
民國 79~84 年	創始團隊於美國加州成立 Myson Technology, Inc. (民國 79 年 7 月)。在新竹科學園區成立“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0 年 7 月)。全球首用 CMOS 製程設計乙太網路同軸電纜收發器，市佔率高達 90% 以上，成為全球第一供應商，供貨對象包含當時全球最大網路商 3COM、HP、D-Link 等。
民國 85~89 年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交易中心掛牌交易(民國 85 年 9 月)。CRT 監視器用 OSD 產品全球第一供應商，全球市佔率達 33%。推出 10/100Mbit 乙太網路解決方案。獲得 ISO9001 認證(民國 89 年 6 月)。
民國 90~94 年	裕隆集團入主經營團隊(民國 90 年 3 月)，同年 10 月與世紀半導體合併，更名為「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lash MCU 產品成功應用於 LCD 監視器，成為全球第一供應商，市佔率達 45% 以上，平均出貨量 5KK/月。自行研發成功的 USB 2.0 實體並通過 USB-IF USB2.0 高速測試認證。TFT-LCD 驅動晶片出貨量 2KK/月(民國 92 年 06 月)。推出光纖通訊產品。VoIP 單晶片正式量產出貨。
民國 95~98 年	USB 硬碟外接盒控制晶片於中國大陸市場佔有率躍升為第一位。155M 光纖接收端前置放大器(TIA)躍升為全球第一供應商。進入汽車電子微控制器晶片及 CAN 總線研發。兩岸首家推出汽車儀表單晶片控制晶片及汽車數位測距晶片。車用 CAN Gateway(開道控制晶片)正式通過實車測試(科專項目)。網路電話單晶片製作的家用網路產品經烽火集團交貨予山西移動。
民國 99~103 年	全球首家推出 1.25G 光纖後放加驅動及微控制器之高集成度晶片。圖形式菜單控制器(Graphics OSD)成功導入車用電腦、倒車輔助、車用儀表等。Flash MCU 成功應用於車用冷卻風扇馬達 HDMI 影音系統等。CAN 微控制器實車驗證成功；項目包括：汽車車體控制、方向機柱控制以及引擎室前車體控制。開發直流無刷(BLDC)馬達和永磁同步(PM SM)馬達控制專用MCU以及解決方案(包含韌體和硬體)，並持續深化MCU的競爭力以及功能。開發車用等級的觸控鍵解決方案，並導入車用人機界面之應用，並提升開發能力到部品交貨的要求。開發 2.5G 光纖後放加驅動及微控制器之高集成度晶片以用於

日 期	事 項
	GPON，EPON之光模組，並成功於中國大陸主流光模組供應商出貨。
	BLDC 解決方案成功打入手持式電動工具系統廠。
	PMSM 解決方案成功導入台灣家電品牌之分離式冷氣機以及工業用高瓦數之負壓式通風機。
民國 104~109 年	車用級觸控鍵技術，CAN 總線技術成功導入東風裕隆納智捷 U7 及 M7 車款。
	民國 104 年 12 月投資入股翰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ZAVIO)，產品研發專注於網路攝影機產品及監控解決方案的提供。
	通用型 8 位元 Flash MCU 新產品開發佈局完成，新增 CS8963、CS8964、CS8967A、CS8978A、CS8969、CS5523 等新產品系列。
	民國 105 年 3 月武漢群茂轉投資成立深圳市芯立達半導體有限公司，專注 MCU 銷售及解決方案提供。
	ASIC 業務展開，客製化完成第一代產品開發及試產驗證工作。
	民國 106 年處分子公司及所有海外轉投資事業，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民國 107 年出售專利權及相關設備等積體電路資產，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民國 110 年	上曜集團入主經營團隊(民國 110 年 7 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內部稽核	內部稽核相關事宜。
董事長、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協調、訂定營運目標並指揮監督部屬處理業務等事宜。
生產企劃部	綜理原物料之採購、儲運管理及進出口業務，及對供應商及外包加工廠等體系鏈之管理及運用。生產計畫之排定、產能交期之控制及出貨進度之溝通協調。
品保部	負責產品及品管制度問題之鑑別和記錄及組織品質管制、檢驗標準等管理制度的擬訂、檢查、監督、控制及執行。負責所有進料、半成品、成品之檢驗品質控制及不合格品產品之處置與管理事宜。負責對公司產品、工作和服務品質進行監督、檢查、協調和管理。
業務部	綜理產品銷售服務，市場開拓、客戶服務及執行銷售計劃。
總管理處	財務部 綜理公司財務、資金調度、投資管理、預算分析及報告、會計、成本、稅務、股務等事宜。
	資訊室 綜理應用系統規劃、開發評估及維護公司電腦系統安全與應用。
	管理部 綜理員工招募、聘任、核薪及員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一般行政總務廠務及財產管理；ISO 相關文件管制；網站維護等。

二、董事、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一)：

112 年 4 月 8 日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註1)	不適用 男 41~5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5,694,000	9.49%	782,530	5.32%	0	0.00%	0	0.00%	台大商學院碩士/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億載會第17屆會長/上裕營造董事長/永輝室內裝修(股)董事長/大都會網路科技(股)董事長/台產建設(股)董事長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張碩文	二親等 親屬	(註1)
							0	0.00%	754,110	5.13%	0	0.00%	0	0.00%			總經理	張惠茶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不適用 男 41~5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10,203,400	17.00%	2,507,367	17.06%	0	0.00%	0	0.00%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永輝室內裝修負責人、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斐成企業(股)公司之董事法人代表、上裕營造有限公司負責人、大都會網路科技(股)董事長、台產建設(股)董事長	董事長	張祐銘	二親等 親屬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不適用 男 61~7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新營高中	中華電信(股)公司營業專員、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曾鵬光	不適用 男 51~6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長榮大學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兼任助理教授、崑山科技大學房地產開發與管理系兼任助理教授/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斐成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守德	男 61~7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財務管理博士/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教授兼校長	本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客座教授/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綺初	女 41~5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經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協理	本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第一金證券(股)公司專業協理/富利康科技(股)公司之獨立董事/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之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沂鈞	女 51~6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均豐人力資源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公司目前總經理與董事長互為配偶，主因於積體電路資產出售後，處於組織重整、尋找新營業項目之狀態，未來公司將視整體業務發展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改善此情形。除上述外，公司其餘董事皆無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且已設置3席獨立董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1. 張 祐 銘(48.95%) 2. 張 百 閱(24.47%) 3. 張 仁 瑋(24.47%) 4. 張 惠 茶(2.11%)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16%) 2.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77%) 3.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4.45%) 4.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2.71%) 5. 勁弘有限公司(1.20%) 6. 曾 傑 偉(1.13%) 7. 張 祐 銘(1.06%) 8.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0.97%) 9. 陳 雅 琴(0.96%) 10. 張趙素珠(0.85%)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惠茶 12.31%、張祐銘 39.17%、張百閱 21.58%、張仁瑋 24.21%、張月華 2.72%、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0.010%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16.14%、曾俊榮 2.10%、陳文廣 1.45%、陳素玲 0.99%、宋權宮 0.94%、陳福興 0.90%、郭哲良 0.87%、中清科技(股)公司 0.61%、曾陳對玉 0.57%、楊淵聞 0.55%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張百閱 21.48%、張仁瑋 21.48%、賴秀瓊 16.00%、張宇情 12.00%、張宇真 11.00%、張月華 10.28%、張趙素珠 6.28%、張祐銘 1.00%、張惠茶 0.48%
勁弘有限公司	張惠茶 39.98%、張百閱 25.00%、張仁瑋 25.00%、張祐銘 10%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4.45%) 2. 麒富投資(股)公司(8.42%) 3. 張祐銘(8.42%) 4.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8.42%) 4. 洪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3%) 6.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3%) 7. 楊志明(1.96%) 8. 吳順誠(1.69%) 9.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香港客戶投資專戶(1.55%) 10. 蘇文良(0.97%)

董事資料(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祐銘	1.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及台大商學院碩士 2. 企業管理經驗豐富，歷任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兼任集團母公司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兄弟公司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斐成企業(股)公司之董事長。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不適用
張碩文	1.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2. 歷任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法人代表、永輝室內裝修負責人、斐成企業(股)公司總經理、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之董事長室副理，協助董事長處理集團業務。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兄弟公司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法人代表、永輝室內裝修負責人、斐成企業(股)公司總經理、上裕營造有限公司負責人、大都會網路科技(股)董事長、台產建設(股)董事長 2.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不適用
趙天從	1. 新營高中。 2. 歷任中華電信(股)公司營業專員、本公司監察人、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具備銷售及管理實務。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兼任兄弟公司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不適用
曾鵬光	1.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2. 具建築師執照。 3. 歷任長榮大學及崑山科大兼任助理教授、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及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專業技能及管理經驗豐富。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兼任子公司上裕營造有限公司總建築師及本公司(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及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不適用
徐守德	1.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財務管理博士。 2. 歷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教授兼校長。 3. 現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客座教授。 4. 具備財務及會計之能力及背景。 5.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選任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任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3家
許綺初	1.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系。 2. 歷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經理。 3. 歷任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協理。 4. 具備財務及會計之能力及背景。 5.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工作經歷、目前任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家
林沂錡	1.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2. 現任均豐人力資源有限公司總經理 3. 具備銷售及管理之能力及背景。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工作經歷、目前任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家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

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本公司於規劃董事會成員時，會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綜合考量董事候選人之學經歷、專業能力、性別及國籍等多元化項目，本公司第 12 屆董事董事 7 名成員，分別來自商業、會計財務等專業領域，年齡分佈於 41-70 歲，其中 2 位女性，持續努力於年齡、性別、國籍及文化之組成多元性。在專業經驗多元化，各董事來自各領域，可以協助公司在發展中提供寶貴意見及經驗。

本公司現任七席董事皆為本國籍，均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學（請參閱前述董事學經歷），並分別擁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等專業；董事之年齡區間，41~50 歲區間有三位（42.8%，張祐銘、張碩文、許綺初），51~60 歲區間二位（28.6%，曾鵬光、林沂錡），61~70 歲二位（28.6%，趙天從、徐守德）。

董事姓名	性別&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多元化核心專業				
		未逾三屆	已逾三屆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男 41~50				√		√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男 41~50				√		√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男 61~70				√		√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曾鵬光	男 51~60				√	√	√	√
徐守德 (獨立董事)	男 61~70	√		√	√			
許綺初 (獨立董事)	女 41~50	√		√	√			
林沂錡 (獨立董事)	女 51~60	√			√		√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1.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席獨立董事（42.9%），4 席非獨立董事（57.1%），其中 1 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14.3%，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及其中 2 席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董事（28.5%，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2. 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

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三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5）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而董事成員自評考核，則包含（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6）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上述之相關考自評核結果於提報董事會後，皆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及官網。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 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祐銘(註)	男	111.07.01	754,110	5.13%	0	0.00%	0	0.00%	台大商學院碩士/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億載會第17屆會長/上裕營造董事長/永輝室內裝修(股)董事長/大都會網路科技(股)董事長/台產建設(股)董事長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斐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惠茶	女	112.01.31	0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畢	無	無	無	無	公司目前總經理與董事長互為配偶，主因於積體電路資產出售後，處於組織重整、尋找新營業項目之狀態，未來公司將視整體業務發展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改善此情形。除上述外，公司其餘董事皆無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且已設置3席獨立董事。

註：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因職務調整解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及總經理之酬金

•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0	0	0	0	0	0	111	111	111 (4.16)%	111 (4.16)%	0	0	0	0	0	0	0	0	111 (4.16)%	111 (4.16)%	無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0	0	0	0	0	0	111	111	111 (4.16)%	111 (4.16)%	0	0	0	0	0	0	0	0	111 (4.16)%	111 (4.16)%	無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0	0	0	0	0	0	111	111	111 (4.16)%	111 (4.16)%	0	0	0	0	0	0	0	0	111 (4.16)%	111 (4.16)%	無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曾鵬光	0	0	0	0	0	0	111	111	111 (4.16)%	111 (4.16)%	0	0	0	0	0	0	0	0	111 (4.16)%	111 (4.16)%	無
獨立董事	徐守德	0	0	0	0	0	0	136	136	136 (5.09)%	136 (5.09)%	0	0	0	0	0	0	0	0	136 (5.09)%	136 (5.09)%	無
獨立董事	許綺初	0	0	0	0	0	0	144	144	144 (5.39)%	144 (5.39)%	0	0	0	0	0	0	0	0	144 (5.39)%	144 (5.39)%	無
獨立董事	林沂錡	0	0	0	0	0	0	144	144	144 (5.39)%	144 (5.39)%	0	0	0	0	0	0	0	0	144 (5.39)%	144 (5.39)%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應依公司章程辦理。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銘、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趙天從及曾鵬光、徐守德、許綺初、林沂錡	同左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銘、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趙天從及曾鵬光、徐守德、許綺初、林沂錡	同左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名	7 名	7 名	7 名

•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且設立獨立董事取代監察人）。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祐銘(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註：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因職務調整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0 名	0 名

•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 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會主管	朱麗娟	972	972	0	0	392	392	0	0	0	0	1,364 (51.07)%	1,364 (51.07)%	無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祐銘(註)	0	0	0	0
	總經理	張惠茶				
	財務主管	朱麗娟				
	會計主管	朱麗娟				

註：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因職務調整解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仟元；%

職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董 事	868	(32.50)	868	(32.50)	3,929	(13.09)	3,929	(13.0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	0	0	0	0	0	0	0

(2)說明：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董事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提交董事會決議。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配車等，其給付標準主要依其職位、所承擔責任並參酌業界通常水準、貢獻價值釐定。
3.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考量公司當年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暨未來之資金運用需求作整體性規劃，對於未來風險評估亦納入考量之範圍內，以將風險發生之可能性降至最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現有事項使公司未來需負擔責任、義務或負債之可能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 3 次，每次董事會皆有至少一名獨立董事出席，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1)	備註
董事長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10	0	10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10	0	10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10	0	10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曾鵬光	10	0	100%	
獨立董事	徐守德	9	1	90%	
獨立董事	許綺初	10	0	100%	
獨立董事	林沂錡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03.08	1.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無。
111.04.14	1.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修正案。	無。
111.05.12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 2. 本公司擬簽訂資產處分意向書案。	無。
111.11.10	1. 訂定風險評估辦法案 2.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
112.01.13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第三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	無。
112.01.31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第四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	無。
112.02.24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辦法」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內部控制」。 3. 更換會計師案。 4. 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2.01.13 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第三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有利害關係之董事長及董事個別輪流進行迴避。

(2)112.01.31 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第四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有利害關係之董事長及董事個別輪流進行迴避。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如下，於民國 112 年第一季完成初次評鑑。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次一年度第一季召開董事會前完成當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評估。	1. 董事會 2. 個別董事成員 3.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相關運作皆依該規範辦理。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於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選任 3 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委任於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當選之 3 名獨立董事為第四屆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專業客觀地位，就董事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予以評估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4. 本公司設有公開網站揭露相關資訊，提昇資訊透明度。
5. 加強董事會職能：董事會成員於新任或任期中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等進修課程，獨立董事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相關規定，且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職能，落實董事多元化政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註)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徐守德	5	1	83.33	
獨立董事	許綺初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沂錡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08	1. 審議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民國 110 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提請通過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5.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04.14	1.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修正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05.12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 2. 本公司擬簽訂資產處分意向書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08.11	1.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11.10	1.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討論案。 2. 訂定風險評估辦法案。 3.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12.16	1. 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2.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單位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董事長後，於每年審計委員會中陳報各獨立董事查閱(當面或透過電子郵件寄送)。稽核主管亦列席董事會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各獨立董事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與討論。

2. 故此，獨立董事可透過董事會以及稽核單位提供之稽核報告了解公司營運、財務及業務狀況，對於稽核目的、流程、稽核發現、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以充分溝通。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關鍵查核事項、重大調整分錄及重要法規與獨立董事充分溝通，獨立董事透過會議或其他管道(例如：電話會議、治理單位溝通函、電子郵件等)與會計師溝通良好；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董事(含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111 年度

日 期	溝 通 方 式	溝 通 事 項	溝 通 結 果
111/03/08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1 年 01-02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111/05/12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111 年 1-4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111/08/11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111 年 5-7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111/11/10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111 年 8-10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編製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待調整事項追蹤報告。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111/12/16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111 年 11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董事(含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111 年度

日 期	溝 通 方 式	溝 通 事 項	溝 通 結 果
111/03/08	出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民國 110 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提請通過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1/05/12	書面	●提請通過民國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111 年第 1 季核閱後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容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1/08/11	書面	●提請通過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111 年第 2 季核閱後之

			合併財務報表內容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1/11/10	書面	●提請通過民國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111 年第 3 季核閱後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容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 內部稽核定期及不定期將所查核之內控情形呈報審計委員會成員，並可用 e-mail、口頭詢問等方式進行溝通。
2. 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二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其他審計準則公報規定，就核閱/查核規劃階段等治理事項臚列發函並與董事進行溝通。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廢除監察人制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第 1 屆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一一一年三月八日業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內容請參詳公司網站 http://www.myson.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適時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並於董事會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互動且委託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處理相關股務事宜，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本公司於所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已訂定與關係企業間相關往來應遵循程序或規定，另亦於內控中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子公司管理辦法」。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於所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中皆規範到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 20 條明定本公司之董事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為健全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應多元化，宜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或工作領域，且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本公司為落實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不以性別、年齡為限，而以專業素養及投注心力為組成考量，本屆董事席次中平均年齡53歲，年齡分布為41~50歲3位，51~60歲2位，61~70歲2位；為達成組成之性別平等的目的，於110年董事改選時，於七名董事席次中包含兩名女性董事，提高女性董事比率至28%以上。本屆董事多元化落實情形請詳世紀民生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本公司除依法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規或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將依法規或營運需求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是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 112 年第一季已完成評估。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民國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過程，係由本公司內部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評估內容係參照「職務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及「會計師法」第 47 條)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第 39 頁)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擔任公司治理專職單位，並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由財會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經驗達3年以上，以保障股東權益及強化董事會職。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且於公開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公司治理資訊，另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內容請參詳 http://www.myson.com.tw/ 。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揭露可參考公司網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否	本公司目前依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 45 日內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未來將視作業狀況，評估執行可能性。	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但尚未能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等請參年報伍、四環保支出資訊及伍、五勞資關係資訊。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適時處理股東建議。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本誠信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定內部規章且重大營運政策、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取得或處分資產、重要投資案等皆需依相關規定程序辦理並依核決權限或經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負責處理客戶售後服務及申訴管道之專責單位及程序。 (六)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民國 111 年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七)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民國 111 年度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參與情形請參(註 1)。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註 1：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小時)
董事	張祐銘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董事	張碩文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董事	趙天從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董事	曾鵬光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獨立董事	徐守德	1. 111/05/11 2. 111/06/10 3. 111/08/10	1.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集團稅務治理的觀念、實務與工具 2.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外部創新與永續經營	9
獨立董事	許綺初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獨立董事	林沂錡	111/02/2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下列情形：有 V 無 X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 事家數
			(1)	(2)	(3)	(4)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徐守德	1.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財務管理博士。 2. 歷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教授兼校長。 3. 現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客座教授。 4. 具備財務及會計之能力及背景。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X	X	X	X	3家
獨立董事	許綺初	1.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系。 2. 歷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經理。 3. 歷任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協理。 4. 具備財務及會計之能力及背景。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X	X	X	X	2家
獨立董事	林沂錡	1.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2. 現任均豐人力資源有限公司總經理 3. 具備銷售及管理之能力及背景。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X	X	X	X	1家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份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

-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4)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

最近年度(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0 次(A)，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徐守德	2	0	2	-
委員	許綺初	2	0	2	-
委員	林沂錡	2	0	2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內 容	決 議
112/01/13	1.提請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1 年度年終獎金討論案。 2.董事薪資及車馬費修正審議案。 3.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車馬費修正審議案。	照案通過
112/01/31	1. 審議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提請 討論。	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1.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轄下並設立「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及「社會公益小組」，進行企業永續發展相關計畫執行，執行情形及成效揭露於公司網站的「永續發展報告書」中，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2.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包含但不限於： (1)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由「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改，將於今年改制為「推動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111年董事會授權。 (2)推動單位成員之組成、運作及當年度執行情形：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執行室為副總經理。 (3)向董事會報告之日期：111年12月16日。 敘明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董事會對於永續發展委員會所提項目皆無異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是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等之風險評估揭露於報告書中及公司網站；透過回顧公司各面向之執行成果，作為後續檢討及精進之依據，未來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相關社會責任並加強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已達公司永續發展之願景。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本公司屬IC設計業，依規定申報事業廢棄物並確實執行環境管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致力提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相關環境保護政策包含：致力宣導影印紙回收再利用，並力行垃圾分類資源回收。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節能減碳、減少用水用電及廢棄物政策」，避免各項資源之浪費，成為節能環保之永續公司。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否	本公司宣導減少紙張浪費及無人辦公區域燈源及冷氣空調關閉以達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避免各項資源之浪費。本公司目前尚無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本公司已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未統計項目屆時將依時程進行。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本公司目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施行係依循相關法令及宣導事項執行，且明定書面環境政策，依環保之精神執行相關事務，使其瞭解本公司支持綠色環保以及響應全球環境永續的經營理念。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關懷與照顧，員工退休制度，友善的職場。本公司提供員工完整的薪資、獎金、紅利及福利制度，讓每位員工在工作崗位貢獻一己之力。相關福利措施包括：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團保、發給三節禮金，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員工國內外旅遊，給予員工、伙食補助、撫卹及傷殘補助，成立福委會給予員工結婚/生育/旅遊/傷病/死亡補助及慶生活動等，本公司亦提供育嬰假之申請。 另本公司已將經營成果適當反應在員工薪酬，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彌補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個別員工酬勞包含公司經營績效獎金，獎金之計算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經營績效訂定。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資訊請參年報伍、營運概況項五勞資關係項(一) 6.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資訊。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針對員工及公司之發展需求，開辦新進人員訓練、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等各類教育訓練課程。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網站設有關係人專區，關係人皆可透過該網站詢得窗口做為申訴管道以維護其權益。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以確保產品安全性進而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否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皆依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公司已於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規辦理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其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定「節能減碳、減少用水用電及廢棄物政策」，推動可行之節能措施，並通過ISO6001，產品皆符合RoHS、EU REACH SVHC要求。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如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之情形，由內部稽核單位於平時進行查核，以防範此等情事發生。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本公司於所訂辦法中涵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以落實執行。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商業合作洽詢，均本其合法性及誠信原則，於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本公司由董事長室與總管理處組成「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並由張祐銘董事長擔任召集人，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絡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並於每年年底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0年於12月28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其意見及答詢，惟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已於各場董事會110/5/11、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2/1/13、112/1/31，依董事會議事規範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呈報董事會，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不定期對本公司人員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及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計畫」舉辦誠信經營教育，針對重大法令修正進行宣導及討論，確保公司辦理各項業務拓展時，同時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本公司於所訂「員工從業道德守則」中訂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稽核人員或審計委員會為受理專責人員。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本公司於所訂「員工從業道德守則」中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另對檢舉事項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者可呈報監察人等適當人員陳報。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本公司訂有對檢舉人之保護規定，以維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報復。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內容請參詳 http://www.myson.com.tw/ 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行為皆依法令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設置稽核室定期抽查公司內部各項營業活動執行之狀況，並於董事會定期呈報稽核彙總報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並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擔任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設立「公司治理主管」來協助公司治理運作，並於每年年底的董事會報告業務執行狀況，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祐銘 簽章

總經理：張祐銘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經證期會要求公司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11.05.31	承認事項	(1)承認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205,295 權(97.41%)，反對權數 35,92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4,767 權。	已遵行決議結果。
		(2)承認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204,548 權(97.40%)，反對權數 36,598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4,838 權。	已遵行決議結果。
	討論事項	(1)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146,218 權(97.26%)，反對權數 96,504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3,262 權。	已遵行決議結果。
		(2)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148,632 權(97.27%)，反對權數 93,907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3,445 權。	已遵行決議結果。
		(3)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206,279 權(97.41%)，反對權數 34,987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4,718 權。	已依修訂後之辦法運作。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41,275,984 權，贊成權數 40,206,323 權(97.41%)，反對權數 34,941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034,720 權。	已依修訂後之辦法運作。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3.08	1. 本公司「111 年度預算」案。 2. 審議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民國 110 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提請通過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5. 本公司減資及公積彌補虧損案。 6.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7.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8.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9.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0.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 召集 111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2. 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3. 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111.4.14	1.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修正案。 2.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111.5.12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 2. 本公司擬簽訂資產處分意向書案。 3. 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111.8.11	1.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0.7	1. 本公司訂定減資基準日相關事項及「減資換發股票作業計畫書」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1.10	1.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 訂定風險評估辦法案。 3.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111.12.16	1. 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2. 本公司「112 年度預算」案。 3.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1.13	1. 112 年度營業計畫書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年第三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31	1. 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年第 4 次會議審議事項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112.2.24	1. 審議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民國 111 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提請通過民國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不繼續辦理 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5.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7. 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辦法」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內部控制」。 10. 召集 112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1. 更換會計師案。 12. 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3. 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14.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5. 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且完成相關程序。

3. 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1.13	1. 提請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1 年度年終獎金討論案。 2. 董事薪資及車馬費修正審議案。 3. 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車馬費修正審議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2.1.31	1. 審議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提請討論。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張祐銘	110/7/1	112/1/31	公司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111/01/01-111/12/31	1,600	70	1,670	無
	林姿妤	111/01/01-111/12/31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非審計公費服務項目：係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申報案提供專業服務。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2 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應內部管理之需要，擬主動終止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務報表簽證之委任，同時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新任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會計師姓名	許振隆、陳國宗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因素		有	無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2.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
3.	會計師考量本公司流失之可能性。		✓
4.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
5.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6.	會計師要求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7.	會計師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8.	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9.	會計師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10.	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
11.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
12.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3.	會計師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
14.	曾要求會計師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
15.	曾為降低公費，本公司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代表人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張祐銘	(2,323,890)	0	0	0
董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2,411,470)	0	0	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7,696,033)	0	0	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張碩文	0	0	0	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趙天從	0	0	0	0
董事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曾鵬光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守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綺初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沂錡		0	0	0	0
總經理	張惠茶		0	0	0	0
財會主管	朱麗娟		0	0	0	0

2.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無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2,507,367	17.06%	0 0	0 0	0 0	0 0	張祐銘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張祐銘	754,110	5.13%	0	0	0	0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無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為該公司代表人之二等親屬	無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1,469,510	10.00%	0	0	0	0	張祐銘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927,735	6.31%	0	0	0	0	張祐銘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782,530	5.32%	0	0	0	0	張祐銘	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無
楊鴻津	309,000	2.10%	0	0	0	0	無	無	無
黃森源	249,213	1.70%	0	0	0	0	無	無	無
張鈞名	219,629	1.49%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219,275	1.49%	0	0	0	0	張祐銘	為該公司代表人之二等親屬	無
高東閔	197,470	1.34%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Phocus, Inc.	2,583,333	22.91%	-	-	2,583,333	22.91%
翰禹科技(股)公司	900,000	100.00%	-	-	9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核 准 生 效 日 期 及 文 號
84 年 11 月	10	25,000,000	250,000,000	21,250,000	212,500,000	現金,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4.10.07(84)台財證(一)第53654號函
85 年 05 月	10	25,000,000	250,000,000	24,221,300	242,213,000	資本公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5.04.30(85)台財證(一)第27172號函
86 年 06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221,300	342,213,000	現金增資	無	86.04.16(86)台財證(一)第27258號函
86 年 09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800,282	398,002,82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6.08.26(86)台財證(一)第67074號函
87 年 06 月	10	65,000,000	650,000,000	61,807,922	618,079,220	資本公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7.05.15(87)台財證(一)第42653號函
88 年 06 月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9,875,989	898,759,890	資本公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8.05.29(88)台財證(一)第49944號函
89 年 04 月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9,875,989	1,198,759,890	現金增資	無	89.01.29(89)台財證(一)第112067號函及 89.02.10(89)台財證(一)第18146號函
89 年 08 月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52,832,985	1,528,329,850	資本公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9.07.17(89)台財證(一)第62151號函
90 年 09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4,261,556	2,242,615,560	合併世紀半導體	無	90.09.24(90)台財證(一)第157548號函
92 年 09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4,648,556	2,246,485,56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0.07.26(90)台財證(一)第144288號函
92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1,903,556	2,219,035,560	簡易合併子公司註銷股份2,745,000股	無	92.10.29證櫃上字第0920032566號函
93 年 04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2,280,056	2,222,800,56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0.07.26(90)台財證(一)第144288號函
94 年 08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186,292	1,121,862,920	減資	無	94.08.09金管證一字第0940125564號
97 年 02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281,887	1,122,818,87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97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1,575,298	1,115,752,980	庫藏股註銷減資	無	94.11.23金管證三字第0940154024號
99 年 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1,853,744	1,118,537,44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99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027,024	1,120,270,24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100 年 03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062,829	1,120,628,29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100 年 09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218,329	1,122,183,29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100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12,407,419	1,124,074,190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	無	94.08.24金管證一字第0940135207號
101 年 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減資	無	101.01.17金管證發字第1000064954號
111 年 10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4,700,000	147,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無	111.10.4證櫃監字第1110010564號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4,700,000	335,300,000	3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1	0	40	13,378	4	13,423
持 有 股 數	10	0	6,051,908	8,647,383	699	14,700,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41.17%	58.83%	0.00%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2 年 4 月 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2,427	1,215,056	8.27%
1,000 至 5,000	774	1,641,684	11.17%
5,001 至 10,000	97	661,797	4.5%
10,001 至 15,000	41	504,088	3.43%
15,001 至 20,000	21	364,962	2.48%
20,001 至 30,000	22	533,660	3.63%
30,001 至 40,000	6	203,058	1.38%
40,001 至 50,000	4	189,901	1.29%
50,001 至 100,000	13	804,187	5.47%
100,001 至 200,000	9	1,143,238	7.78%
200,001 至 400,000	4	997,117	6.78%
400,001 至 600,000	0	0	0%
600,001 至 800,000	2	1,536,640	10.45%
800,001 至 1,000,000	1	927,735	6.31%
1,000,001 以上	2	3,976,877	27.06%
合 計	13,423	14,7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7,367	17.06%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1,469,510	10.00%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7,735	6.31%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782,530	5.32%
張祐銘	754,110	5.13%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註 2)
每股市價	最 高	8.00	20.90	28.85
	最 低	4.81	3.72	15.25
	平 均	6.94	5.77	19.9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74	8.33	8.62
	分 配 後	2.74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000	14,700(註 3)
	每股盈餘	追 溯 前	(0.50)	(0.18)
		追 溯 後	(0.50)	註 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註 1)		0	註 1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0	註 1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註 1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3.88)	(32.06)
	本利比		不適用	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註 1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民國 111 年度虧損撥補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3：111 年 10 月 7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47,000 仟元，分為 14,700 仟股。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本公司所屬產業競爭激烈，基於資本支出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茲訂定本股利政策：

1.1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得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得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特別決議。

1.2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得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除酌予保留部分餘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醒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

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支持本公司長期成長所需，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以滿足未來營運發展為原則，並綜合考量健全財務結構、維持穩定股利及保障股東合理報酬等條件後，由董事會依照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並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發放之。

3.1(每半會計年度)

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半會計年度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3.2(每會計年度)

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年決算後之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派仍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調整現金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並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虧損，經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股利，惟該議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改變時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之揭露並不適用。

4. 前一年度(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無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情形，與認列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所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已屆滿到期，故對股東權益不會產生影響。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本公司所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已屆滿到期，故不適用。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故不適用。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著者之分析：無。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車電系統模組產品。
-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數位監控系統模組產品。
- ◆提供上述產品之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111 年度 營業額	營收比重%	110 年度 營業額	營收比重%
積體電路產品	7,526	40.83	4,009	28.66
數位監控系統產品	10,906	59.17	9,980	71.34
合 計	18,432	100.00	13,989	100.00

3. 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及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系統產品：安防領域的數位監控系統產品

(二)產業概況

2019 年底新冠疫情爆發，任何人都沒能想到它竟然對我們的世界產生了如此巨大的影響，我們的的生活方式、工作模式及業務運營就被徹底顛覆。出行限制措施、社交距離規定、清潔衛生要求和醫療服務壓力，這些都深刻地影響了我們的生活和整個安防產業。在面對疫情帶給我們的影響時，安防的技術及解決方案出現了一些新的應用，譬如在清潔衛生問題和保持社交距離要求的推動下，低接觸或無接觸技術的應用將會增加，尤其是在出入管理系統及安防系統等領域。此外，具有人員計算功能的監控解決方案也將成為一種標準要求，它可以確保大家都遵守保持社交距離、量測體溫等規定。

對安防產業而言，人工智慧和 5G 等新技術的應用，已經成為推動智慧安防發展的一塊關鍵踏板。從技術維度來看，人工智慧、雲計算、大資料、物聯網等技術在安防視頻監控領域產生了較多的交匯與融合。新技術打破了傳統安防產業以硬體為主的局面，帶來了軟體定義攝像機、雲平臺等概念。晶片技術不斷進步，AI 算力成本有所降低；深度學習演算法及相關框架、開源軟體的成熟使得 AI 演算法普惠化；GB/T 28181、ONVIF 等行業標準的成熟，降低了視頻圖像資料互聯互通的難度；H. 265/HEVC、H. 266/VVC 等編解碼技術的進步，大幅降低視頻圖像傳輸、存儲的成本。

本公司研發導向將往影像辨識區塊發展，並結合系統廠商來做方案統合，以加強影像監控廠商之利基。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註)
研 發 費 用	0	0

營業收入淨額	18,432	1,274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0	0%

註：經會計師核閱數。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監控系統產品

- ◆ Box 室內槍型網路攝影機
- ◆ Bullet 室外槍型網路攝影機
- ◆ Cube 卡片機
- ◆ Dome 半球型網路攝影機
- ◆ Fisheye 360 度魚眼網路攝影機
- ◆ NVR數位錄放影機
- ◆ PT/IP SPEED DOME 網路高速球攝影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計畫：

- ◆ 持續整合研發數位監控系統產品

長期計畫：

- ◆ 積極尋找對未來營運具有爆發力且可發展成獨立獲利體的營業項目。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台灣		10,891	59.09	2,674	19.12%
中國大陸		713	3.87	1,336	9.55%
歐洲		903	4.89	521	3.72%
美洲		1,227	6.66	3,807	27.21%
其他		4,698	25.49	5,651	40.40%
銷售淨額		18,432	100.00%	13,98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新常態化及海外疫情發展的不確定性，2023 年全球安防市場將持續關注用於幫助降低新冠疫情風險相關的技術，發展趨勢會著重要在(1)智慧安防時代的雲存儲、人工智慧、物聯網技術及(2)標準化組織 ONVIF 進一步提高智慧應用領域的互通性兩方面。AI 深度學習技術的發展，加速了智慧視頻分析在安防行業的商業化應用，朝向大規模企業級分析的方向發展。後疫情時代，越來越多企業將視頻監控作為說明他們在新常態下繼續開展業務的重要方式。例如，智慧相機可以監控公共場所的室內佔有率情況，並運用物體檢測應用確保沒有可疑的物品留下。預計 2023 年，智慧視頻分析軟體將會得到更多的商業化應用。新冠疫情下，非接觸式訪問技術的應用也越來越普遍。很多用戶傾向於選擇非接觸式解決方案，以最大程度地減少非必要的接觸。因此，諸如車輛識別之類的解決方案將在 2023 年變得更加流行。同時，新冠疫情的大流行以及物聯網不斷增長的可能性給雲存儲技術帶

來了更多的發展機遇。資料顯示，2023 年新冠疫情對安防企業的發展造成了無法避免的衝擊，多數企業增長乏力，中小型企业虧損無法避免。儘管疫情給安防行業帶來了新的挑戰，作為全球領先的 IP 物理安防標準化組織的 ONVIF，並未停歇，持續推動安防行業互通性的發展。截止日前，ONVIF 已成功發佈了用於基本視頻流的 Profile S，用於視頻錄製和儲存的 Profile G，用於物理存取控制的 Profile C，用於當前功能改進的 Profile Q，用於更廣泛的物理存取控制配置的 Profile A，以及用於高級視頻流的 Profile T。

人工智慧和物聯網等智慧化技術的發展與後疫情時代的新常態將持續影響安防行業的發展。因此，安防行業的技術趨勢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智慧視頻監控、分析和雲存儲方面的進步。ONVIF 作為全球領先的開放型標準化組織，將在 2023 年不斷提供高效且靈活的解決方案，一如既往地推動物理安防系統的互通性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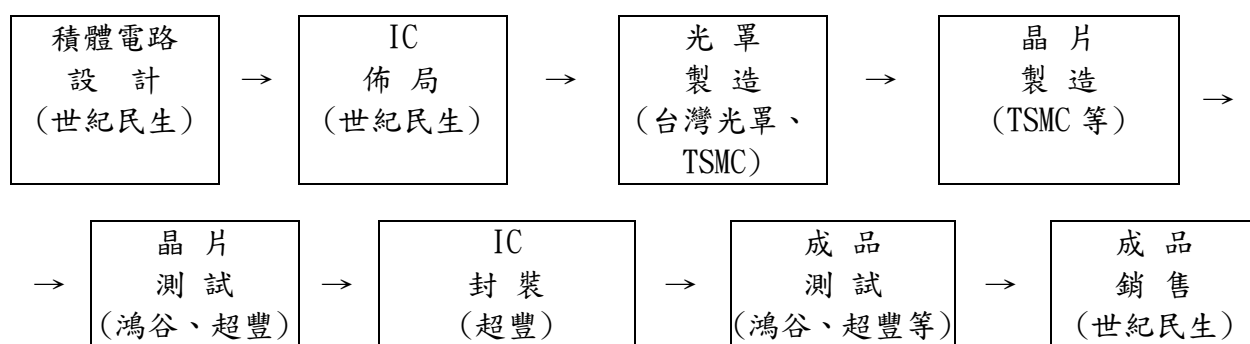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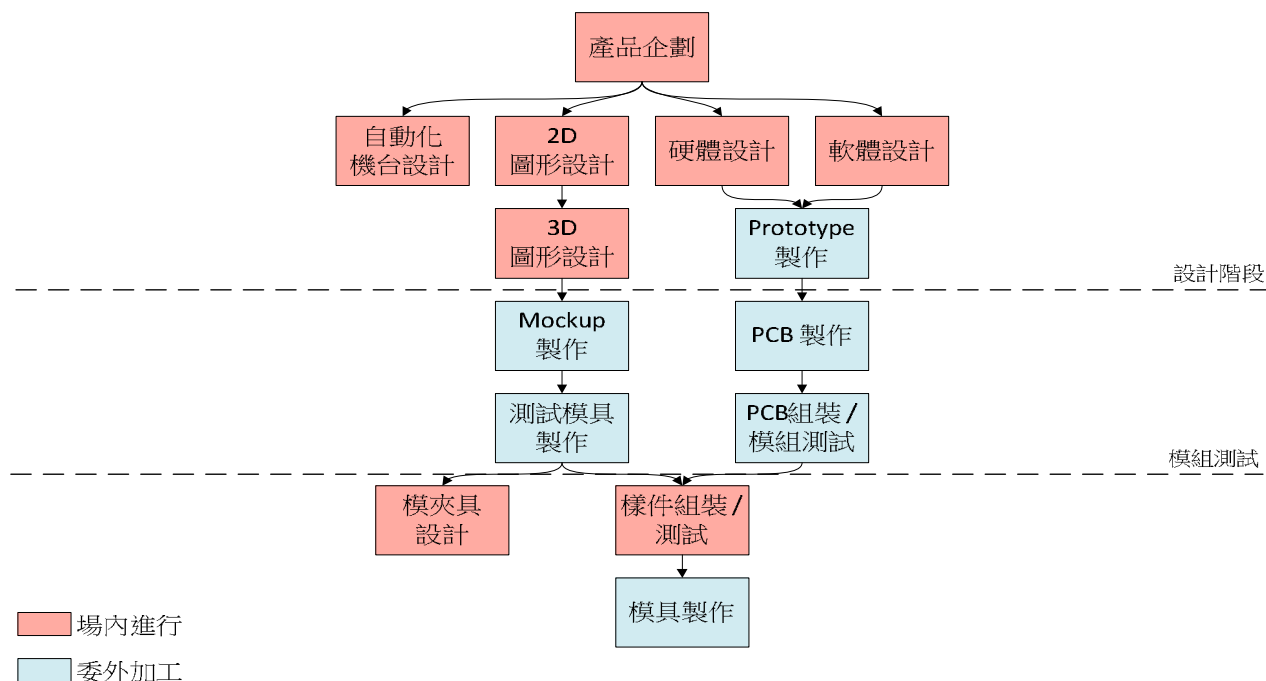
主 要 產 品	用 途
晶片設計製造	應用範圍包括家用/商用物聯網應用、電源控制、電池監控、DC/AC 轉換、電機調速、風扇驅動、變頻空調壓縮機驅動、光纖收發器、車體控制 ECU、發電機穩壓、火星塞點火、水箱風扇調速、車窗車門控制及客製化委託開發 ASIC 等。
系統產品	車載人機介面觸控模組、數位網路攝像監視器及安防監控錄放影系統。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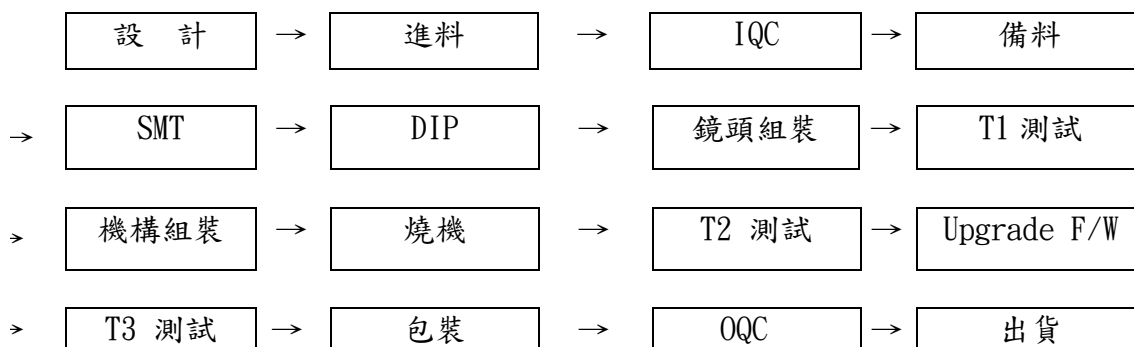
●積體電路產品產製過程



●車電系統模組產製過程



●網路監控攝影機產品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 IC 之晶圓代工部份，主要來自聯華電子等公司，配合相當密切且已有電腦連線，隨時反應晶圓供應現況，代工生產情形穩定，交貨順利。車電系統供應商主要為興普、上河工業等。網路監控攝影機供應商主要為富視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丙	3,939	28%	無	永輝	10,665	58%	兄弟關係	永輝	3,066	71%	兄弟關係

2	甲	1,595	11%	無	J	1,792	10%	無	永捷	1,176	27%	兄弟關係
3												
4												
5												
	其他	8,455	61%	無	其他	5,975	32%	無	其他	95	2%	無
	銷貨淨額	13,989	100%		銷貨淨額	18,432	100%		銷貨淨額	4,337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係因新冠疫情爆發影響市場景氣、因銷售品項不同，使客戶有變動，致銷貨產生增減變動。												

(2)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J	4,279	94%	無	J	1,262	52%	無	K	4,203	100%	無
2				-	K	1,185	48%	無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其他	275	6%	無	其他	0	0%	無	其他	-	-	-
	進貨淨額	4,554	100%		進貨淨額	2,447	100%		進貨淨額	4,203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係因因新冠疫情爆發影響市場變化，致進貨廠商組合及比例產生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積體電路	-	25	275	-	-	-
系統模組	-	-	-	-	-	-
數位監控	-	0	0	-	9	3,633

合 計	-	25	275	-	9	3,633
-----	---	----	-----	---	---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仟元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積體電路	80	2,674	102	1,335	624	6,813	28	713
系統模組	0	-	-	-	0	-	-	-
數位監控	0	0	5	9,980	9	8,721	4	6,828
合 計	80	2,674	107	11,315	631	10,891	32	7,541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生 產	0	0	0
	銷 售	0	0	0
	管 理	12	11	5
	合 計	12	11	5
平 均 年 歲		46.79	46.97	43.07
平均服務年資		4.96	6.10	8.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	0%	0%
	大 專	98%	91%	100%
	高 中	1%	9%	0%
	高 中 以 下	0%	0%	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 (二)世紀民生科技為IC專業設計公司，其業務內容係以IC之研發設計為主，測試為輔，且於產品產製過程中，並無重大污染物產生。僅就本公司針對防治污染說明如下：
- 依法令規定：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本公司以產品特性而言，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
 - (2)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其繳納情形：
本公司係由管理局按既定費率收取。
 -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不適用。
 -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用途及可能產生效益：無。
 - 最近二年度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三) RoHS 資訊：本公司要求封裝廠提供封裝材料 main material RoHS data & Packing material MSDS data，故所有無鉛產品均需符合 RoHS 標準。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本公司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文康、旅遊、婚喪補助及勞工進修補助等福利活動，使同仁共享福利。
2. 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規劃：本公司為提昇員工之各項技能，在組織上發揮其職能，制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達成強化管理/專業知識及技能，提昇員工素質與能力、闡述組織政策，塑造優良公司文化，追求整體品質持續提升，促使公司永續經營目標。
 - A. 職前訓練：提供新進人員瞭解公司沿革、品質政策、工作規則等基本概念，使其儘早適應公司之訓練。
 - B. 通識訓練：為拓展員工生涯規劃與人際關係之訓練（不含語文訓練）。
 - C. 管理訓練：提升主管及儲備主管之各項管理能力與技能之訓練。
 - D. 專業訓練：加強員工之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以提昇工作效益之訓練。
 - E. 品質目標認知訓練：為達成所訂定之品質目標，所加強之員工品質訓練。
3. 經理人(含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如內部稽核人員、財務、會計人員..等)取得相關證照之情形：

職稱	受訓名單	受訓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金額(仟元)
經理人	朱麗娟 /會計主管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及治理主管初任進修課程	24	16
員工	員工	主要包含專業課程、環安衛生課程及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等課程。	24	13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已取得相關證照，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如財務、會計人員..等)尚未取得相關證照。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勞資間保持和諧氣氛，主管與部屬相處愉快，並設置溝通及申訴管道；人事制度及規章皆依勞基法之規定辦理；公司設有健全的績效考核制度及獎懲管理辦法。
6. 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A. 由公司管理單位負責整合公司環保及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並由專責人員推動及執行各類環保及安全維護工作。

- B. 定期舉辦公司全體員工免費身體健康檢查。
- C. 新進員工須接受體格健康檢查，與園區員工診所配合作業，公司支付檢查費用。
- D. 依規定設置急救人員。
- E. 公司設有急救箱，提供並定期補充一般性藥品以供員工受傷或身體不適時使用。
- F. 消防設施及電力設施每月定期檢查，每年定期申報，以確保系統設施運作正常。
- G. 廠區內設有二十四小時監視系統，以確保廠區安全。
- H. 飲水機水質每季定期測量，記錄並保存備查。
- I. 每半年實施一次作業環境監測，監測工作環境內的照度、二氧化碳濃度是否符合規定。
- J. 訂定緊急應變計畫，以期緊急事故發生時，確保員工及工作環境安全。
- K. 每年辦理員工安全相關教育訓練，加強員工危機意識及應變能力。
- L. 新進員工一律須接受新人教育訓練，以提前熟悉各工作場所及規定，了解安全之重要性。
- M. 機房區域設有警語，以避免員工無意誤入，造成不必要的意外。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面對未來連網技術進步與跨平台連網趨勢，本公司利用資安工具，在正確的時刻採取有效的防護策略；培養員工資安意識，對於電子郵件或是通訊軟體上的訊息提高警覺，降低遭受網路釣魚詐騙的風險，及透過安裝防毒軟體協助保護個人資料與交易安全。此外，除了定期更新密碼，使用多重認證的帳密保護措施，以及密碼管理工具以保護相關憑證資訊，有助於保護個人機密資料，建立備份備援機制，確保資料安全性。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10年01月01日 至 129年12月31日	向管理局承租廠房 基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98,067	165,539	138,629	51,615	47,485	34,0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95	44,239	41,922	39,995	38,063	37,591
無形資產		495	1,238	494	389	167	129
其他資產		38,598	15,434	15,574	94,421	98,510	115,466
資產總額		281,255	226,450	196,619	186,420	184,225	187,2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45	8,805	6,483	7,556	10,166	9,612
	分配後(註2)	16,445	8,805	6,483	7,556	尚未決議	尚未決議
非流動負債		48	14,113	13,712	14,588	51,598	50,8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493	22,918	20,195	22,144	61,764	60,497
	分配後(註2)	16,493	22,918	20,195	22,144	尚未決議	尚未決議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64,762	203,114	176,424	164,276	122,461	126,734
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47,000	147,000
資本公積		13,896	13,896	4,660	4,660	103	10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5,626)	(310,782)	(428,236)	(457,557)	(4,386)	(9,239)
	分配後(註2)	(285,626)	(310,782)	(428,236)	(457,557)	尚未決議	尚未決議
其他權益		(63,508)	(100,000)	0	17,173	(20,256)	(11,13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418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4,762	203,532	176,424	164,276	122,461	126,734
	分配後(註2)	264,762	203,532	176,424	164,276	尚未決議	尚未決議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86,980	51,919	19,789	13,989	18,432	4,217
營業毛利	14,954	25,139	6,803	5,335	16,791	14
營業損益	(56,692)	(25,246)	(28,646)	(28,812)	(13,281)	(6,3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624	1,033	(1,691)	(1,196)	10,610	1,452
稅前淨利	12,932	(24,213)	(30,337)	(30,008)	(2,671)	(4,85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774	(24,213)	(30,355)	(30,008)	(2,671)	(4,85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774	(24,213)	(30,355)	(30,008)	(2,671)	(4,8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190)	(37,466)	3,499	17,860	(39,144)	9,1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416)	(61,679)	(26,856)	(12,148)	(41,815)	4,27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934	(24,182)	(30,318)	(30,008)	(2,671)	(4,85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60)	(31)	(37)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7,256)	(61,648)	(26,819)	(12,148)	(41,815)	4,2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60)	(31)	(37)	0	0	0
每股盈餘	0.22	(0.40)	(0.51)	(2.04)	(0.18)	(0.33)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174,767	138,994	127,795	43,337	30,4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79	44,002	41,922	39,995	38,063
無 形 資 產		0	663	494	389	167
其 他 資 產		61,863	39,129	23,447	102,571	114,893
資 產 總 額		279,509	222,788	193,658	186,292	183,6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547	5,410	3,322	7,228	9,557
	分配後(註2)	14,547	5,410	3,322	7,228	尚未決議
非 流 動 負 債		200	14,264	13,912	14,788	51,5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747	19,674	17,234	22,016	61,155
	分配後(註2)	14,747	19,674	17,234	22,016	尚未決議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 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47,000
資 本 公 積		13,896	13,896	4,660	4,660	10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5,626)	(310,782)	(428,236)	(457,557)	(4,386)
	分配後(註2)	(285,626)	(310,782)	(428,236)	(457,557)	尚未決議
其 他 權 益		(63,508)	(100,000)	0	17,173	(20,25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64,762	203,114	176,424	164,276	122,461
	分配後(註2)	264,762	203,114	176,424	164,276	尚未決議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皆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59,984	26,740	7,096	4,009	7,526
營 業 毛 利	11,592	12,749	4,067	3,607	8,214
營 業 損 益	(38,581)	(25,839)	(22,576)	(29,681)	(21,42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51,673	1,657	(7,742)	(327)	18,750
稅 前 淨 利	13,092	(24,182)	(30,318)	(30,008)	(2,67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2,934	(24,182)	(30,318)	(30,008)	(2,67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2,934	(24,182)	(30,318)	(30,008)	(2,67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0,190)	(37,466)	3,499	17,860	(39,14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7,256)	(61,648)	(26,819)	(12,148)	(41,81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0.22	(0.40)	(0.51)	(2.04)	(0.18)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停業單位損失皆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11 年 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資料

年 度 (註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分析項目 (註3)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6	10.12	10.27	11.88	33.53	32.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600.54	491.88	453.55	447.22	457.29	47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04.42	1,880.06	2,138.35	683.10	467.10	354.19
	速動比率	1,082.63	1,765.80	2,015.87	681.64	452.26	345.39
	利息保障倍數	20.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0	10.85	10.12	7.06	2.76	0.59
	平均收現日數	96	34	36	51.70	132.25	618.64
	存貨週轉率(次)	1.12	0.57	0.42	0.32	0.11	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0	6.93	10.40	105.54	36.07	3.2
	平均銷貨日數	326	640	869	1,140.62	3,318	4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89	1.18	0.46	0.34	0.47	0.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20	0.09	0.07	0.10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1	(9.44)	(14.24)	(15.56)	(1.08)	(2.47)
	權益報酬率(%)	4.59	(10.34)	(15.98)	(17.62)	(1.86)	(3.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註7)	2.16	(4.04)	(5.06)	(5.00)	(1.82)	(3.30)
	純益率(%)	14.69	(46.64)	(153.39)	(214.51)	(14.49)	(115.08)
	每股盈餘(元)	0.22	(0.40)	(0.51)	(0.50)	(0.18)	(0.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7.92	0.00	0.00	(212.24)	(107.12)	47.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6.18	373.35	2,196.26	0	0	0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0	0.00	0.00	0.00	0.00	2.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8	註8	註8	註8	註8	註8
	財務槓桿度	註8	註8	註8	註8	註8	註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 20%以上之原因：

1. 財務結構比率增加，係 111 年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2. 償債能力比率較前期減少，係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造成現金流入所致。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列示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8：本期為營業淨損，故不予計算。

(二)個體財務分析資料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分析項目 (註 3)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8	8.83	8.90	11.82	33.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7.93	494.02	454.02	447.72	457.2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01.40	2,569.21	3,846.93	599.57	319.06
	速動比率	1,116.49	2,527.73	3,830.58	598.37	315.92
	利息保障倍數	33.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07	7.99	13.59	7.05	1.97
	平均收現日數	118.89	45.68	26.86	51.77	185.28
	存貨週轉率 (次)	0.98	0.42	0.17	0.03	(0.0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37	5.09	9.22	5.19	(15.12)
	平均銷貨日數	327.45	869.05	2,147.06	14,055.22	(4,5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6	0.62	0.17	0.10	0.1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9	0.11	0.03	0.02	0.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24	(9.53)	(14.44)	(15.69)	(1.16)
	權益報酬率 (%)	4.60	(10.34)	(15.98)	(17.62)	(1.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2.18	(4.03)	(5.05)	(5.00)	(1.82)
	純益率 (%)	21.56	(90.43)	(427.25)	(748.52)	(35.49)
	每股盈餘 (元)	0.22	(0.40)	(0.51)	(2.04)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98.47	0.00	0.00	0.00	(158.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08.60	999.52	1,699.23	0.00	0.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89	0.00	0.00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財務槓桿度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 20%以上變動原因：

1. 財務結構比率增加，係 111 年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2. 償債能力比率較前期減少，係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較前期虧損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較 110 年增加造成現金流入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列示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 8：本期為營業淨損，故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 致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守德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詳附件 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詳附件 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7,485	51,615	(4,130)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063	39,995	(1,932)	(5)
無形資產		167	389	(222)	(57)
其他資產		98,510	94,421	4,089	4
資產總計		184,225	186,420	(2,195)	(1)
流動負債		10,166	7,556	2,610	35
其他負債		51,598	14,588	37,010	254
負債總計		61,764	22,144	39,620	179
權益總計		122,461	164,276	(41,815)	(25)

增減變動超過20%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無形資產減少：
無形資產減少係正常攤提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
因資金需求，增加長期借款，部分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其他負債增加：
因資金需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負債總計增加：
因資金需求，增加長期借款，部分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 權益總計減少：
係 111 年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致權益總計減少。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8,432	13,989	4,443	32
營業成本		(1,641)	(8,654)	7,013	(81)
營業毛利		16,791	5,335	11,456	215
營業費用		30,072	34,147	(4,075)	(12)
營業淨損		(13,281)	(28,812)	15,531	(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610	(1,196)	11,806	(987)
本期淨損		(2,671)	(30,008)	27,337	(91)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增加：
主因是出售庫存所致，致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增加。
2. 營業成本減少：

因出售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3. 營業毛利增加：綜上影響所致。

4. 營業淨損減少：主因是出售庫存所致，致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增加，營業淨損減少。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收入增加主因為其他收入之股利收入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公司自 107 年將相關智慧財產出售後；銷售狀況也隨之逐月下降，本公司未來營運目標將以創造營收及穩定獲利為原則，尋求策略聯盟廠商，進行新營業項目投資或優化產品組合。

本公司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僅依據產業環境與市場供需狀況及公司營運狀況訂定內部目標，外來發展將著重於技術創新、品質改善及降低製造成本，以達成利潤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 籌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0,678	(10,890)	10,337	30,125	--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因本年度營業虧損，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係因取得承購金融資產增加，致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係因舉借長期借款，致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資 及籌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0,125	(11,979)	(210)	17,936	--	--

1. 未來營運趨勢：

A. 營業活動：處於營運調整期，營收減少故產生營業淨現金流出。

B. 投資活動：未來一年尚無規劃新增轉投資案。

C. 融資活動：落實穩健財務槓桿運作。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本公司持股100%之轉投資公司翰禹科技(股)公司，基於多角化經營概念，以在108

年以新台幣400萬元取得民安福物產(股)公司88.89%股權，之後因疫情關係致業績衰退產生虧損；故在109年將此民安福物產(股)公司轉投資出售。

2.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利息費用為 668 仟元，主要為租賃廠房土地依 IFRS16 租賃公報認列之利息，並因 111 年有借款而產生之利息費用，本費用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例為 3.6%，故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整體營運之影響尚屬有限。金融市場仍處於低利率環境；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變動之情形並依實際需求主動與銀行協商利率之調降或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減少利率波動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
2. 匯率：本公司透過以外幣交易主要係因外銷及進口原物料所產生，本公司外幣淨部位多為美金資產，本公司係採取保守謹慎態度處理外匯存款，以減少市場匯率大幅波動所造成之風險；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民國 110 年度之兌換(損)益佔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損)比率分別為 1.9%、(13.4)%及(15.4)%、7.2%。
本公司外匯管理係採穩健保守之方式，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主要如下：
 - A. 隨時蒐集匯率變化及走勢預測之資訊，依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度調整外匯存款部位。
 - B. 藉由進銷款項之自然沖抵產生一定之避險效果。
 - C. 增加開發不同供應商之貨源，以降低進口所產生匯率波動之影響。
3. 通貨膨脹：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營運成本之降低，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適時調整庫存，以期降低對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對於衍生性商品之政策，本公司僅只能從事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之交易商品，故無重大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所發生之交易均依法辦理執行。
3. 資金貸與他人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所從事之資金貸與係因貸與對象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且依該作業程序進行必要之控管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並未發生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4.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提供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背書保證項目主要為融資保證且依該作業程序進行必要之控管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並未發生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

內部相關制度。民國111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積體電路產業雖然已漸漸成熟，但例如人工智能、自動駕駛等新的應用領域，仍不斷對技術創新與整合帶來更艱鉅的任務與挑戰，也對產業的結構產生改變。

在現實環境裡，仍須本著審慎的態度，評估開發技術與市場的風險，利用長期耕耘並堅持投入，配合與客戶策略合作，追求逐步穩定成長帶來成功發展的契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銷貨客戶尚屬分散，除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外，與銷售客戶亦未有集中單一對象之情事；未來將視產品發展及產業趨勢，適度維持均衡、穩健之交易，以保持最佳營運績效。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其因應措施說明：

對資訊安全風險之控管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資安相關之控制作業及電腦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細則於電子計算機管理作業，且由內部稽核單位每年不定期進行相關作業抽查。本公司設置防火牆，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執行資料檔案備分及加裝穩壓器、不斷電等設備以減少因意外帶來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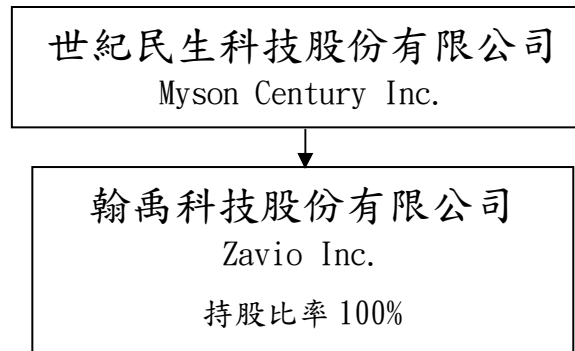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圖：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翰禹科技(股)公司	2006.12.07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48號8樓之6	9,000	安全監控產品之設計及銷售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研究、開發及製造銷售積體電路系統產品，與上述產品之技術諮詢服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安全監控產品之設計及銷售。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千股)	持股比例
翰禹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張碩文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張趙素珠	900	100%

(六)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淨損)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翰禹科技(股)公司	9,000	16,992	609	16,383	10,906	7,933	8,233	9.15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祐 銘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應揭露事項：無。

附件 1：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張祐銘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103 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世紀民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民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民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民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世紀民生集團民國 111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銀行存款之查核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約當現金及四、(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金額暨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一)現金及約當現金、六、(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銀行存款與受限制之定期存款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5,885 仟元及新台幣 1,750 仟元。

世紀民生集團因銀行存款餘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放於眾多金融機構而具有高度流動性風險。此外，需逐一判斷定期存款是否符合短期且具高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約當現金定義，始能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或依擔保情形轉列適當會計科目。該等銀行存款總金額佔總資產 20.4%，故將銀行存款之查核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核對銀行對帳單並函證銀行帳戶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暨提供擔保情形。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之真實性。
3. 針對往來頻繁之銀行帳戶執行鉅額現金交易測試，包括了解銀行帳戶用途、確認交易性質為營業所需及檢視相關憑證。
4. 檢視分類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世紀民生集團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民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民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民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民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民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

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民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民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125	16	\$ 30,678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5,850	3	20,100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	-	55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969	6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	-	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0	-	170	-
130X	存貨	六(五)	-	-	2	-
1410	預付款項		1,368	1	10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0	-	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485	26	51,615	2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997	47	77,638	4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1,750	1	1,74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8,063	20	39,995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10,666	6	14,942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67	-	389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97	-	9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740	74	134,805	72
1XXX	資產總計		\$ 184,225	100	\$ 186,420	100

(續次頁)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及七	\$	172 -	\$	84 -
2170	應付帳款			- -		9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7,096 4		6,632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及七		780 1		70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2,085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3 -		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66 6		7,556 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32,883 18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及七		9,671 5		14,552 8
2645	存入保證金			9,044 5		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598 28		14,588 8
2XXX	負債總計			61,764 34		22,144 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47,000 80		600,000 32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3 -		4,660 3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五)				
		(十六)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96 -
3350	待彌補虧損		(	4,386) (3) (		457,753) (246)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	20,256) (11)		17,173 9
3XXX	權益總計			122,461 66		164,276 88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4,225 100	\$	186,42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8,432 100	\$ 13,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641) (9)	(8,654) (62)
5900 營業毛利		16,791 91	5,335 38
營業費用	六(八)(十) (十三)(二十二) (二十三)、七及 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22) (4)	(147) (1)
6200 管理費用		(29,250) (159)	(34,067) (2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3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10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072) (163)	(34,147) (244)
6900 營業損失		(13,281) (72)	(28,812) (2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116 1	292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九) (十九)	10,410 56	1,221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八)(二十)	752 4	(2,455) (18)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一) 及七	(668) (4)	(25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610 57	(1,196) (9)
8200 本期淨損		(\$ 2,671) (15)	(\$ 30,008) (21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 39,144) (212)	\$ 17,860 1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144) (212)	\$ 17,860 12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815) (227)	(\$ 12,148) (87)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71) (15)	(\$ 30,008) (2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1,815) (227)	(\$ 12,148) (87)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及稀釋		(\$ 0.18)	(\$ 2.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保留盈餘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28,432)	\$ -		\$ 176,424
110 年度淨損		-	-	-	(30,008)	-		(30,008)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17,860		17,860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0,008)	17,860		(12,14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687	(687)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57,753)	\$ 17,173		\$ 164,276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57,753)	\$ 17,173		\$ 164,276
111 年度淨損		-	-	-	(2,671)	-		(2,671)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39,144)		(39,144)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671)	(39,144)		(41,815)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453,000)	-	-	453,000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4,557)	-	4,557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六)	-	-	(196)	196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1,715)	1,715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000	\$ 103	\$ -	(\$ 4,386)	\$ 20,256		\$ 122,46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671)	(\$ 30,0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58)	2,15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	-	(1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19,307)	(1,178)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	(548)	-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二)	2,684	2,67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二)	222	208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16)	(2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九)	(5,067)	(13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68	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55	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69)	-	-
其他應收款	(1)	171	171
存貨	19,309	5,797	5,797
預付款項	(1,263)	3,214	3,214
其他流動資產	(137)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88	(2,902)	(2,902)
應付帳款	(91)	18	18
其他應付款	464	3,707	3,707
其他流動負債	(7)	(93)	(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545)	(16,487)	(16,487)
收取之利息	116	424	424
收取之股利	5,067	137	137
收取之所得稅	140	313	313
支付之利息	(668)	(254)	(254)
支付之所得稅	-	(170)	(1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90)	(16,037)	(16,0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319)	(81,0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價款		39,816	21,2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4,244	71,01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13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10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3,259)	10,903	10,9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738)	(50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36,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1,032)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六)	9,008	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238	(498)	(498)
匯率影響數	358	(2,152)	(2,1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53)	(7,784)	(7,7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0,678	38,4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0,125	\$ 30,6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0 年 7 月 29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及製造銷售積體電路系統及安全監控產品，與上述產品之技術諮詢服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股權，為本集團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	翰禹科技(股)公司	安全監控產品之設計及銷售	100.00%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

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故以投資金額衡量。
5.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因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故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

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5 ~ 50年
其他設備	3 ~ 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之金額。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八)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

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數位監控系統相關產品及商品買賣，銷貨收入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和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技術服務收入

- (1)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系統及安全監控產品設計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人工時數占估計總人工時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	\$ 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035	30,588
	<u>\$ 30,125</u>	<u>\$ 30,67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提供關稅局關稅之擔保及科管局土地租賃之擔保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金額分別為\$1,750 及\$1,744(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253	\$ 60,465
評價調整	(20,256)	17,173
	<u>\$ 85,997</u>	<u>\$ 77,638</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5,997 及\$77,638。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處分對長榮海運(股)公司之持股，出售累積價款計\$15,366，並將其累積損失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計(\$3,483)。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處分對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出售價款分別計\$21,238 及\$5,121，並將其累積利益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分別計\$3,753 及\$246。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處分對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之持股，出售價款分別計\$3,212 及\$5,008，並將其累積損失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分別計(\$1,985)及(\$190)。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處分對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之持股，出售累積價款計\$11,100，並將其累積利益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計\$631。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9,144)	\$ 17,860
累積(損失)利益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	(\$ 1,715)	\$ 687

7.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5,067 及\$137。
8.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9.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5,850	\$ 20,100
非流動項目：		
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	\$ 1,750	\$ 1,74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利息收入	\$ 33	\$ 19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600 及\$21,844。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424	\$ 1,966
減：備抵損失	(1,424)	(1,411)
	<u>\$ -</u>	<u>\$ 555</u>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9,969	\$ 555
91天以上	1,424	1,411
	<u>\$ 11,393</u>	<u>\$ 1,9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997。
3. 本集團均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969 及\$555。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2,214	(\$ 2,214)	\$ -
在製品	2,453	(2,453)	-
	<u>\$ 4,667</u>	<u>(\$ 4,667)</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6,038	(\$ 6,038)	\$ -
在製品	2,461	(2,461)	-
製成品	15,477	(15,475)	2
	<u>\$ 23,976</u>	<u>(\$ 23,974)</u>	<u>\$ 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948	\$ 9,83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19,307)	(1,178)
	<u>\$ 1,641</u>	<u>\$ 8,654</u>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出售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u>	<u>\$ -</u>

本公司對 e-Phocus, Inc. 於民國 96 年度因按持股比例認列其虧損致帳面價值已為負數，惟因對其未達控制能力，且無背書保證或繼續支持該公司之意圖，故停止認列對其之投資損失。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 屋 及 建 築</u>	<u>試 驗 設 備</u>	<u>模 具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合 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71,138	\$ 466	\$ 4,510	\$ 3,998	\$ 80,112
累計折舊	(32,392)	(466)	(4,510)	(2,749)	(40,117)
	<u>\$ 38,746</u>	<u>\$ -</u>	<u>\$ -</u>	<u>\$ 1,249</u>	<u>\$ 39,995</u>
<u>111年度</u>					
1月1日	\$ 38,746	\$ -	\$ -	\$ 1,249	\$ 39,995
折舊費用	(1,448)	-	-	(484)	(1,932)
處分-成本	(2,681)	(466)	(4,510)	(1,745)	(9,402)
-累計折舊	<u>2,681</u>	<u>466</u>	<u>4,510</u>	<u>1,745</u>	<u>9,402</u>
12月31日	<u>\$ 37,298</u>	<u>\$ -</u>	<u>\$ -</u>	<u>\$ 765</u>	<u>\$ 38,063</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68,457	\$ -	\$ -	\$ 2,253	\$ 70,710
累計折舊	(31,159)	-	-	(1,488)	(32,647)
	<u>\$ 37,298</u>	<u>\$ -</u>	<u>\$ -</u>	<u>\$ 765</u>	<u>\$ 38,063</u>

	房 屋 及 建 築	試 驗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71,000	\$ 466	\$ 4,510	\$ 3,998	\$ 79,974
累計折舊	(30,941)	(466)	(4,510)	(2,135)	(38,052)
	<u>\$ 40,059</u>	<u>\$ -</u>	<u>\$ -</u>	<u>\$ 1,863</u>	<u>\$ 41,922</u>

<u>110年度</u>					
1月1日	\$ 40,059	\$ -	\$ -	\$ 1,863	\$ 41,922
增添	138	-	-	-	138
折舊費用	(1,451)	-	-	(614)	(2,065)
12月31日	<u>\$ 38,746</u>	<u>\$ -</u>	<u>\$ -</u>	<u>\$ 1,249</u>	<u>\$ 39,995</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71,138	\$ 466	\$ 4,510	\$ 3,998	\$ 80,112
累計折舊	(32,392)	(466)	(4,510)	(2,749)	(40,117)
	<u>\$ 38,746</u>	<u>\$ -</u>	<u>\$ -</u>	<u>\$ 1,249</u>	<u>\$ 39,995</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向園區管理局承租之土地及向關係人承租之辦公室，租賃期間考量優先續租權及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年到20年。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9,443	\$ 13,370
房屋及建築	1,223	1,572
	<u>\$ 10,666</u>	<u>\$ 14,942</u>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403	\$ 464
房屋及建築	349	145
	<u>\$ 752</u>	<u>\$ 609</u>

3.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增添金額分別為\$—及\$1,71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38	\$ 25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3	13
租賃修改利益	(548)	—
	<u>(\$ 247)</u>	<u>\$ 266</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39 及\$770。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民國 111 年到 1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4,428 及\$—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超過一年	<u>\$ 5,571</u>	<u>\$ -</u>

(十)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商 譽</u>	<u>合 計</u>
<u>111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1,808	\$ 12,074	\$ 13,882
累計攤銷	(1,419)	-	(1,419)
累計減損	-	(12,074)	(12,074)
	<u>\$ 389</u>	<u>\$ -</u>	<u>\$ 389</u>
<u>111年度</u>			
1月1日	\$ 389	\$ -	\$ 389
攤銷	(222)	-	(222)
處分—成本	(990)	-	(990)
累計攤銷	990	-	990
12月31日	<u>\$ 167</u>	<u>\$ -</u>	<u>\$ 167</u>
<u>111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818	\$ 12,074	\$ 12,892
累計攤銷	(651)	-	(651)
累計減損	-	(12,074)	(12,074)
	<u>\$ 167</u>	<u>\$ -</u>	<u>\$ 167</u>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1,705	\$ 12,074	\$ 13,779
累計攤銷	(1,211)	-	(1,211)
累計減損	-	(12,074)	(12,074)
	<u>\$ 494</u>	<u>\$ -</u>	<u>\$ 494</u>
<u>110年度</u>			
1月1日	\$ 494	\$ -	\$ 494
增加－單獨取得	103	-	103
攤銷	(208)	-	(208)
12月31日	<u>\$ 389</u>	<u>\$ -</u>	<u>\$ 389</u>
<u>110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1,808	\$ 12,074	\$ 13,882
累計攤銷	(1,419)	-	(1,419)
累計減損	-	(12,074)	(12,074)
	<u>\$ 389</u>	<u>\$ -</u>	<u>\$ 389</u>

1.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管理費用	<u>\$ 222</u>	<u>\$ 208</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484	\$ 4,912
其他	2,612	1,720
	<u>\$ 7,096</u>	<u>\$ 6,632</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1.6.15~ 126.6.15	2.2%	房屋及建築	\$ 34,96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85)
				<u>\$ 32,883</u>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則無此情事。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2 及\$511。

(十四)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月1日	60,000	60,000
減資彌補虧損	(45,300)	-
12月31日	<u>14,700</u>	<u>60,000</u>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經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投資人籌募款項，發行普通股額度不超過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惟尚待本公司召開董事會通過私募基準日。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議案，辦理減少資本\$453,000，消除已發行股份 45,300 仟股，減資比例為 75.5%，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47,000，分為 14,700 仟股，每股金額 10 元。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3,500,000(股份總額保留\$33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則為

\$147,000，分為 14,7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期初餘額	\$ 4,660	\$ 4,6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4,557)	-
期末餘額	\$ 103	\$ 4,660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4,557 彌補虧損。

(十六)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得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特別決議。
2.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得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除酌予保留部分餘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醒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4. 為支持本公司長期成長所需，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以滿足未來營運發展為原則，並綜合考量健全財務結構、維持穩定股利及保障股東合理報酬等條件後，由董事會依照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並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發放之。
5. 每半會計年度及每會計年度，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年決算後之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6. 前項盈餘分派仍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調整現金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並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7.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已分別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10 年 7 月 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惟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特別盈餘公積\$196 彌補虧損。
8.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經股東會決議不分派盈餘。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不擬分派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

(十七) 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432	\$ 13,98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均係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售，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 年	110 年
	積體電路	系統模組
<u>部門收入</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7,526	\$ 10,906
	\$ 4,009	\$ 9,980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172	\$ 84	\$ 2,986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 -	\$ 2,914	

(十八) 利息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3	\$ 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3	197
	\$ 116	\$ 292

(十九) 其他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租金收入	\$ 4,667	\$ 391
股利收入	5,067	137
其他	676	693
	\$ 10,410	\$ 1,221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58	(\$ 2,155)
租賃修改利益	54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4)	(300)
	\$ 752	(\$ 2,455)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93	\$ -
租賃負債	238	253
其他	37	1
	<u>\$ 668</u>	<u>\$ 254</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9,044	\$ 22,679
折舊費用	2,684	2,674
攤銷費用	222	208
	<u>\$ 21,950</u>	<u>\$ 25,561</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費用	\$ 17,173	\$ 19,267
勞健保費用	954	1,041
退休金費用	502	511
其他用人費用	415	1,860
	<u>\$ 19,044</u>	<u>\$ 22,67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為待彌補虧損，故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34)	(\$ 6,00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013)	(2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858)	(21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405	6,243
所得稅費用	\$ -	\$ -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發生年度 102年度～ 111年度	\$ 706,304	\$ 706,304	\$ 706,304	112年度～ 121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發生年度 102年度～ 110年度	\$ 678,737	\$ 678,737	\$ 678,737	112年度～ 120年度

4. 子公司-翰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申報金額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之總金額分別為\$19,034 及\$19,175。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8,436	\$ 89,446

6.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虧損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671)	14,700	(\$ 0.18)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0,008)	14,700	(\$ 2.0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議案，且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11 年減少資本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15,261	\$ -	\$ 36	\$ 15,297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738)	34,968	9,008	43,23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4,072)	-	-	(4,072)
111年12月31日	<u>\$ 10,451</u>	<u>\$ 34,968</u>	<u>\$ 9,044</u>	<u>\$ 54,463</u>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4,048	\$ 30	\$ 14,078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504)	6	(49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717	-	1,717
110年12月31日	<u>\$ 15,261</u>	<u>\$ 36</u>	<u>\$ 15,29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捷)	兄弟公司
永輝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永輝)	兄弟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永捷	\$ 1,197	\$ -
永輝	10,665	-
	<u>\$ 11,862</u>	<u>\$ -</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永輝	<u>\$ 9,969</u>	<u>\$ -</u>

應收關係人款項均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3. 合約負債－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永捷	<u>\$ 76</u>	<u>\$ -</u>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5年，租金於每月初支付。

(2)使用權資產

A. 取得：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永捷	<u>\$ -</u>	<u>\$ 1,717</u>

B.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永捷	<u>\$ 1,223</u>	<u>\$ 1,572</u>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永捷	\$ 1,243	\$ 1,579

B. 利息費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永捷	\$ 33	\$ 16

(4)存出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永捷	\$ 97	\$ 9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5,188	\$ 7,13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註1)	\$ 37,094	\$ -	長期借款之擔保
定期存款(註2)	1,140	1,134	關稅局關稅之擔保
定期存款(註2)	610	610	科管局土地租賃之擔保
	\$ 38,844	\$ 1,744	

(註1)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經民國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投資人籌募款項，預計在不超過20,000仟股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惟尚待本公司召開股東會通過。

十一、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5,997	\$ 77,6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125	30,6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00	21,844
應收帳款	9,969	555
其他應收款	3	2
存出保證金	97	97
	<u>\$ 47,794</u>	<u>\$ 53,17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	\$ 91
其他應付款	7,096	6,6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968	-
存入保證金	9,044	36
	<u>\$ 51,108</u>	<u>\$ 6,759</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 10,451</u>	<u>\$ 15,26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得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

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透過以外幣交易主要係因外銷及進口原物料所產生，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係採取保守謹慎態度處理外匯存款，以減少市場匯率大幅波動所造成之風險。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7	30.66	\$ 7,261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48	27.68	\$ 4,097
歐元：新台幣	2	31.32	6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27.68	83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3及\$41。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58及(\$2,155)。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 及 \$-，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收款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定期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評等級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所屬地理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群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之預期信用損失，因預期損失率低，故未認列減損損失，另採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預期損失率為 100%，故提列備抵損失分別為 \$1,424 及 \$1,411。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1,411	\$ 6,569	
匯率影響數	13	-	
12月31日	\$ 1,424	\$ 6,569	
	110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1,414	\$ 6,66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00)	
匯率影響數	(3)	-	
12月31日	\$ 1,411	\$ 6,569	

(3) 流動性風險

A.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均為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7,096	\$ -	\$ -	\$ -	\$ 7,096
租賃負債	244	732	3,349	13,839	18,1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0	2,100	11,198	26,595	40,593
存入保證金	-	9,044	-	-	9,044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91	\$ -	\$ -	\$ -	\$ 91
其他應付款	6,632	-	-	-	6,632
租賃負債	243	730	3,708	14,382	19,063
存入保證金	36	-	-	-	36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

團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資產之性質分類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5,997	\$ -	\$ -	\$ 85,997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7,638	\$ -	\$ -	\$ 77,638

(2)本集團係採用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市場報價。

4.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三等級之變動。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以合併個體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系統產品之業務；翰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數位監控系統

產品之業務，由於不同產業類別之產品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積體電路產品部門及安全監控產品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部門損益以稅前損益為衡量。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失、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	翰禹科技(股)公司	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7,526	\$ 10,906	\$ -	\$ 18,432
內部部門收入	-	-	-	-
外部收入淨額	7,526	10,906	-	18,432
部門稅前損益	(2,671)	8,233	(8,233)	(2,671)
部門資產	183,616	16,992	(16,383)	184,225

	110 年		度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	翰禹科技(股)公司	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4,009	\$ 9,980	\$ -	\$ 13,989
內部部門收入	-	-	-	-
外部收入淨額	4,009	9,980	-	13,989
部門稅前損益	(30,008)	277	(277)	(30,008)
部門資產	186,292	8,478	(8,350)	186,420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損益衡量之總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稅前淨利相等，故無須調節。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外部收入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收入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商品銷售收入		
-積體電路	\$ 7,526	\$ 4,009
-系統模組	10,906	9,980
	<u>\$ 18,432</u>	<u>\$ 13,98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台灣	\$ 10,891	\$ 48,896	\$ 2,674	\$ 55,326
中國大陸	713	-	1,336	-
歐洲	903	-	521	-
美洲	1,227	-	3,807	-
其他	4,698	-	5,651	-
	<u>\$ 18,432</u>	<u>\$ 48,896</u>	<u>\$ 13,989</u>	<u>\$ 55,32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收入</u>	<u>占營業 收入比例</u>	<u>收入</u>	<u>占營業 收入比例</u>	<u>銷售部門</u>
甲公司	\$ -	-	\$ 1,595	11%	系統模組產品部門
丙公司	938	5%	3,939	28%	系統模組產品部門
永輝	10,665	58%	-	-	積體電路產品部門
丁公司	1,792	10%	1,521	11%	系統模組產品部門

附件 2：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028 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銀行存款之查核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約當現金及四、(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金額暨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一)現金及約當現金、六、(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銀行存款與受限制之定期存款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3,025 仟元及新台幣 1,750 仟元。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銀行存款餘額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放於眾多金融機構而具有高度流動性風險。此外，需逐一判斷定期存款是否符合短期且具高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約當現金定義，始能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或依擔保情形轉列適當會計科目。該等銀行存款總金額佔總資產 13.5%，故將銀行存款之查核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核對銀行對帳單並函證銀行帳戶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暨提供擔保情形。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之真實性。
3. 針對往來頻繁之銀行帳戶執行鉅額現金交易測試，包括了解銀行帳戶用途、確認交易性質為營業所需及檢視相關憑證。
4. 檢視分類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

算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好 林姿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436	12	\$	22,422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1,649	1		20,100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	-		55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074	4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	-		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0	-		170	-
1410	預付款項			165	-		8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6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493	17		43,337	2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997	47		77,638	4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1,750	1		1,74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6,383	9		8,15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8,063	20		39,995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10,666	6		14,942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67	-		389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97	-		9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3,123	83		142,955	77
1XXX	資產總計		\$	183,616	100	\$	186,292	100

(續次頁)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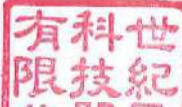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	\$	9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6,659		6,39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及七		780		70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2,0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3		3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557</u>		<u>7,2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32,88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及七		9,671		14,552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9,044		23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598</u>		<u>14,788</u>
2XXX	負債總計			<u>61,155</u>		<u>22,0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47,000		600,00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3		4,660
	保留盈餘	六(二)(十四) (十五)(十六)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196
3350	待彌補虧損		(	4,386)	(	457,753)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	20,256)	(	17,173
3XXX	權益總計			<u>122,461</u>		<u>164,276</u>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83,616</u>	\$	<u>186,292</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7,526 100	\$ 4,0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688 9	(402) (10)
5900 營業毛利		8,214 109	3,607 90
營業費用	六(八)(十) (十三)(二十二) (二十三)、七及 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94) (9)	(17) -
6200 管理費用		(28,941) (385)	(33,371) (83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10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635) (394)	(33,288) (831)
6900 營業損失		(21,421) (285)	(29,681) (7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81 1	290 7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九) (十九)及七	10,398 138	1,451 3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八)(二十)	706 10	(2,090) (52)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一) 及七	(668) (9)	(255) (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233 109	277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750 249	(327) (8)
8200 本期淨損		(\$ 2,671) (36)	(\$ 30,008) (749)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 39,144) (520)	\$ 17,860 44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144) (520)	\$ 17,860 44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815) (556)	(\$ 12,148) (303)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及稀釋		(\$ 0.18)	2.0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28,432)	\$ -	\$ 176,424	
110 年度淨損	-	-	-	(30,008)	-	(30,008)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17,860	17,860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0,008)	17,860	(12,14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687	(687)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57,753)	\$ 17,173	\$ 164,276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000	\$ 4,660	\$ 196	(\$ 457,753)	\$ 17,173	\$ 164,276	
111 年度淨損	-	-	-	(2,671)	-	(2,671)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39,144)	(39,144)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671)	(39,144)	(41,815)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453,000)	-	-	453,000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4,557)	-	4,557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六)	-	-	(196)	196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1,715)	1,715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000	\$ 103	\$ -	(\$ 4,386)	(\$ 20,256)	\$ 122,46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671)	(\$ 30,0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8)	2,09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	(1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11,605	(2,0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六) 8,233	(277)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 548	-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二) 2,684	2,67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二) 222	208
利息收入	六(十八) 81	(290)
股利收入	六(二)(十九) 5,067	(13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68	2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555	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74)	-
其他應收款	-	102
存貨	11,605	2,076
預付款項	(78)	456
其他流動資產	(13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1)	27
其他應付款	267	3,603
其他流動負債	(3)	(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9,744)	(21,435)
收取之利息	81	422
收取之股利	5,067	137
收取之所得稅	140	313
支付之利息	(668)	(255)
支付之所得稅	-	(1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24)	(20,9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319)	(81,0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39,816	21,229
產價款	18,445	71,0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3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10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9,058)	10,9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738	(50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36,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1,032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六) 8,808	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038	(498)
匯率影響數	158	(2,0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86)	(12,6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2,422	35,0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1,436	\$ 22,42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祐銘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0 年 7 月 29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及製造銷售積體電路系統產品，與上述產品之技術諮詢服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 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

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5.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因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故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

發票金額衡量。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

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5 ～ 50年
其他設備	3 ～ 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之金額。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權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及系統模組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	\$ 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376	22,362
	<u>\$ 21,436</u>	<u>\$ 22,42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提供關稅局關稅之擔保及科管局土地租賃之擔保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為\$1,750 及\$1,744(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253	\$ 60,465
評價調整	(20,256)	17,173
	<u>\$ 85,997</u>	<u>\$ 77,638</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5,997 及\$77,638。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處分對長榮海運(股)公司之持股，出售累積價款計\$15,366，並將其累積損失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計(\$3,483)。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處分對斐成企業(股)公司之持股，出售價款分別計\$21,238 及\$5,121，並將其累積利益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分別計\$3,753 及\$246。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處分對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之持股，出售價款分別計\$3,212 及\$5,008，並將其累積損失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分別計(\$1,985)及(\$190)。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處分對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之持股，出售累積價款計\$11,100，並將其累積利益因除列而轉列至保留盈餘計\$631。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9,144)	\$ 17,860
累積(損失)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1,715)	\$ 687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5,067 及\$137。

8.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9.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649	\$ 20,100
非流動項目：		
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	\$ 1,750	\$ 1,74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收入	\$ 12	\$ 19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399 及\$21,844。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	\$ 555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074	\$ 55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83。
3. 本公司均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074 及\$555。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38	(\$ 938)	\$ -
在製品	1,899	(1,899)	-
	<u>\$ 2,837</u>	<u>(\$ 2,837)</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688	(\$ 4,688)	\$ -
在製品	1,899	(1,899)	-
製成品	7,855	(7,855)	-
	<u>\$ 14,442</u>	<u>(\$ 14,442)</u>	<u>\$ -</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917	\$ 2,47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11,605)	(2,076)
	<u>(\$ 688)</u>	<u>\$ 402</u>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出售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月1日	\$ 8,150	\$ 7,8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8,233	277
12月31日	<u>\$ 16,383</u>	<u>\$ 8,150</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翰禹科技(股)公司	\$ 16,383	\$ 8,150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 e-Phocus, Inc. 於民國 96 年度因按持股比例認列其虧損致帳面價值已為負數，惟因對其未達控制能力，且無背書保證或繼續支持該公司之意圖，故停止認列對其之投資損失。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其他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71,138	\$ 2,915	\$ 74,053
累計折舊	(32,392)	(1,666)	(34,058)
	<u>\$ 38,746</u>	<u>\$ 1,249</u>	<u>\$ 39,995</u>
<u>111年度</u>			
1月1日	\$ 38,746	\$ 1,249	\$ 39,995
折舊費用	(1,448)	(484)	(1,932)
處分—成本	(2,681)	(662)	(3,343)
—累計折舊	2,681	662	3,343
12月31日	<u>\$ 37,298</u>	<u>\$ 765</u>	<u>\$ 38,063</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68,457	\$ 2,253	\$ 70,710
累計折舊	(31,159)	(1,488)	(32,647)
	<u>\$ 37,298</u>	<u>\$ 765</u>	<u>\$ 38,063</u>

	房屋及建築	其他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71,000	\$ 2,915	\$ 73,915
累計折舊	(30,941)	(1,052)	(31,993)
	<u>\$ 40,059</u>	<u>\$ 1,863</u>	<u>\$ 41,922</u>
<u>110年度</u>			
1月1日	\$ 40,059	\$ 1,863	\$ 41,922
增添	138	-	138
折舊費用	(1,451)	(614)	(2,065)
12月31日	<u>\$ 38,746</u>	<u>\$ 1,249</u>	<u>\$ 39,995</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71,138	\$ 2,915	\$ 74,053
累計折舊	(32,392)	(1,666)	(34,058)
	<u>\$ 38,746</u>	<u>\$ 1,249</u>	<u>\$ 39,99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向園區管理局承租之土地及向關係人承租之辦公室，租賃期間考量優先續租權及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年到 20 年。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9,443	\$ 13,370
房屋及建築	1,223	1,572
	<u>\$ 10,666</u>	<u>\$ 14,942</u>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03	\$ 464
房屋及建築	349	145
	<u>\$ 752</u>	<u>\$ 609</u>

3.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增添金額分別為\$—及 \$1,71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38	\$ 25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3	13
租賃修改利益	(548)	—
	<u>(\$ 247)</u>	<u>\$ 266</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39 及 \$770。

(九)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民國 111 年到 1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4,428 及\$—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u>\$ 5,571</u>	<u>\$ —</u>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月1日		
成本	\$ 818	\$ 715
累計攤銷	(429)	(221)
	<u>\$ 389</u>	<u>\$ 494</u>
1月1日	\$ 389	\$ 494
增加－單獨取得	-	103
攤銷費用	(222)	(208)
12月31日	<u>\$ 167</u>	<u>\$ 389</u>
12月31日		
成本	\$ 818	\$ 818
累計攤銷	(651)	(429)
	<u>\$ 167</u>	<u>\$ 389</u>

1.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管理費用	<u>\$ 222</u>	<u>\$ 208</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381	\$ 4,912
其他	2,278	1,480
	<u>\$ 6,659</u>	<u>\$ 6,392</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1.6.15~ 126.6.15	2.2%	房屋及建築	\$ 34,96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85)
				<u>\$ 32,883</u>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2 及\$511。

(十四)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月1日	60,000	60,000
減資彌補虧損	(45,300)	-
12月31日	14,700	60,000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經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投資人籌募款項，發行普通股額度不超過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惟尚待本公司召開董事會通過私募基準日。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議案，辦理減少資本\$453,000，消除已發行股份 45,300 仟股，減資比例為 75.5%，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47,000，分為 14,700 仟股，每股金額 10 元。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3,500,000(股份總額保留\$33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則為\$147,000，分為 14,7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期初餘額	\$ 4,660	\$ 4,6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4,557)	-
期末餘額	\$ 103	\$ 4,660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4,557 彌補虧損。

(十六)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得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特別決議。
2.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得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除酌予保留部分餘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醒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4. 為支持本公司長期成長所需，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以滿足未來營運發展為原則，並綜合考量健全財務結構、維持穩定股利及保障股東合理報酬等條件後，由董事會依照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並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發放之。
5. 每半會計年度及每會計年度，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年決算後之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6. 前項盈餘分派仍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調整現金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並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7.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已分別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10 年 7 月 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惟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特別盈餘公積\$196 彌補虧損。
8.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經股東會決議不分派盈餘。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擬分派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

(十七) 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7,526	\$ 4,009

本公司之收入均係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售，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積體電路	系統模組	合計
<u>部門收入</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7,526	\$ -	\$ 7,526
	110 年 度		
	積體電路	系統模組	合計
<u>部門收入</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009	\$ -	\$ 4,009

(十八) 利息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9	\$ 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2	197
	\$ 81	\$ 290

(十九) 其他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租金收入	\$ 4,874	\$ 992
股利收入	5,067	137
其他	457	322
	\$ 10,398	\$ 1,451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58	(\$ 2,090)
租賃修改利益	548	-
	<u>\$ 706</u>	<u>(\$ 2,090)</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93	\$ -
租賃負債	238	253
其他	37	2
	<u>\$ 668</u>	<u>\$ 255</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8,936	\$ 22,666
折舊費用	2,684	2,674
攤銷費用	222	208
	<u>\$ 21,842</u>	<u>\$ 25,548</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費用	\$ 16,794	\$ 18,401
勞健保費用	954	1,033
退休金費用	502	511
董事酬金	276	866
其他用人費用	410	1,855
	<u>\$ 18,936</u>	<u>\$ 22,666</u>

1.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9 人及 1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7 人。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認列金額分別為 \$1,555 及 \$1,982；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認列金額分別為 \$1,400 及 \$1,673，民國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16.32)%。
3. 本公司業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薪酬。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業界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5. 本公司之員工薪酬政策，係公司根據營運狀況發放獎金，以適時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年度調薪則依員工之職等及考績分別擬訂薪資調整項目及金額。
6.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為待彌補虧損，故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u>\$ —</u>	<u>\$ —</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34)	(\$ 6,00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660)	(8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9)	(39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5,513</u>	<u>6,478</u>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111年度	\$ 706,304	\$ 706,304	\$ 706,304	112年度～ 121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110年度	\$ 678,737	\$ 678,737	\$ 678,737	112年度～ 120年度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6,603	\$ 79,826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虧損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671)	14,700	(\$ 0.18)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30,008)	14,700	(\$ 2.0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議案，且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11 年減少資資本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15,261	\$ -	\$ 236	\$ 15,49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38)	34,968	8,808	43,038
其他不影響現金之變動	(4,072)	-	-	(4,072)
111年12月31日	<u>\$ 10,451</u>	<u>\$ 34,968</u>	<u>\$ 9,044</u>	<u>\$ 54,463</u>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4,048	\$ 230	\$ 14,27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04)	6	(498)
其他不影響現金之變動	1,717	-	1,717
110年12月31日	<u>\$ 15,261</u>	<u>\$ 236</u>	<u>\$ 15,49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翰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翰禹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捷)	兄弟公司
永輝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永輝)	兄弟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永輝	<u>\$ 6,737</u>	<u>\$ -</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租金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子公司		
翰禹科技	<u>\$ 208</u>	<u>\$ 601</u>

本公司與子公司原簽訂新竹竹科辦公室租賃合約，依據合約收取租金收入，其租賃保證金為\$200，租金收入係每月收取乙次，惟該租賃合約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6 日更新，將向關係人承租之台南辦公室轉租予子公司，且其租賃保證金為\$-，租金收入係改為每年收取乙次。

3. 應收帳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永輝	\$ <u>7,074</u>	\$ <u>-</u>

應收關係人款項均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5年，租金於每月初支付。

(2)使用權資產

A. 取得：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永捷	\$ <u>-</u>	\$ <u>1,717</u>

B. 期末餘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永捷	\$ <u>1,223</u>	\$ <u>1,572</u>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永捷	\$ <u>1,243</u>	\$ <u>1,579</u>

B. 利息費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永捷	\$ <u>33</u>	\$ <u>16</u>

(4)存出保證金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永捷	\$ <u>97</u>	\$ <u>97</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u>5,188</u>	\$ <u>7,13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註1)	\$ 37,094	\$ -	長期借款之擔保
定期存款(註2)	1,140	1,134	提供關稅局關稅之擔保
定期存款(註2)	610	610	提供科管局土地租賃之擔保
	<u>\$ 38,844</u>	<u>\$ 1,744</u>	

(註1)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經民國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投資人籌募款項，預計在不超過20,000仟股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惟尚待本公司召開股東會通過。

十一、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5,997	\$ 77,6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36	22,4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9	21,844
應收帳款	7,074	555
其他應收款	3	3
存出保證金	97	97
	<u>\$ 32,009</u>	<u>\$ 44,92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	\$ 91
其他應付款	6,659	6,3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968	-
存入保證金	9,044	236
	<u>\$ 50,671</u>	<u>\$ 6,719</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 10,451</u>	<u>\$ 15,261</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得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透過以外幣交易主要係因外銷及進口原物料所產生，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係採取保守謹慎態度處理外匯存款，以減少市場匯率大幅波動所造成之風險。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	\$ 1,943
	匯率 30.66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	\$ 2,076
	匯率 27.68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9 及 \$2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58 及 (\$2,090)。

價格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 及 \$-，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收款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定期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評等級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公司按客戶所屬地理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群組採用簡化做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之預期信用損失，因預期損失率低，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6,569	\$ 6,66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00)
12月31日	\$ 6,569	\$ 6,569

(3)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均為 \$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

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6,659	\$ -	\$ -	\$ -	\$ 6,659
租賃負債	244	732	3,349	13,839	18,164
存入保證金	-	9,044	-	-	9,04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0	2,100	11,198	26,595	40,593
<u>110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91	\$ -	\$ -	\$ -	\$ 91
其他應付款	6,392	-	-	-	6,392
租賃負債	243	730	3,708	14,382	19,063
存入保證金	236	-	-	-	236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資產之性質分類如下：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111年12月31日</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5,997	\$ -	\$ -	\$ 85,997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110年12月31日</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7,638	\$ -	\$ -	\$ 77,638

(2)本公司係採用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市場報價。

4.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三級之變動。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60
	支票存款				10
	活期存款—新台幣				20,771
	活期存款—外幣	USD	19仟元；匯率 30.66		595
				\$	21,436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帳 面 價 值	備 註
定期存款－美金	元大商業銀行	111.10.7	112.4.7	2.750%	\$	1,349	—
定期存款－新台幣	元大商業銀行	111.10.8	112.4.8	1.255%		300	—
					\$	<u>1,649</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關係人：									
永輝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貨款	\$	<u>7,074</u>	—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938	\$ -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1,899	-	"
			2,837	\$ -	
減：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837)		
			\$ -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期評價調整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仟股)	公允價值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金 額	股數 (仟股)	公允價值		
股票											
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	1,735	\$47,105	835	\$ 18,925	-	\$ -	(\$ 26,709)	2,570	\$ 39,321	無	—
斐成企業(股)公司	1,782	21,028	-	-	(1,542)	(21,238)	2,603	240	2,393	無	—
長榮海運(股)公司	35	4,987	94	14,028	(129)	(15,366)	(3,649)	-	-	—	—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	90	4,518	-	-	(90)	(3,212)	(1,306)	-	-	—	—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	-	2,997	39,965	-	-	(8,496)	2,997	31,469	無	—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	-	280	4,866	(22)	-	(1,805)	258	3,061	無	—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	-	242	9,535	-	-	218	242	9,753	無	—
		<u>\$77,638</u>		<u>\$ 87,319</u>		<u>(\$39,816)</u>	<u>(\$ 39,144)</u>		<u>\$ 85,997</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帳	面	價	值	備	註
定期存款－新台幣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10.17	~	112.01.17	0.91%	\$	1,140	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11.06	~	112.11.06	1.325%		610	註							
						\$	1,750								

註：係屬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價 (元)	總 價		
翰禹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900	\$ 8,150	-	\$ 8,233	900	100%	\$ 16,383	-	\$ 16,383	無	—
e-Phocus, Inc.-普通股、特別股	2,583	-	-	-	2,583	22.91%	-	-	-	無	—
		<u>\$ 8,150</u>		<u>\$ 8,233</u>			<u>\$ 16,383</u>		<u>\$ 16,383</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則請詳
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土 地	\$ 14,762	(\$ 3,894)	\$ 10,868	—
房屋及建築	<u>1,717</u>	<u>—</u>	<u>1,717</u>	—
	<u>\$ 16,479</u>	<u>(\$ 3,894)</u>	<u>\$ 12,585</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 地	\$ 1,392	\$ 403	(\$ 370)	\$ 1,425	—
房屋及建築	145	349	—	494	—
	<u>\$ 1,537</u>	<u>\$ 752</u>	<u>(\$ 370)</u>	<u>\$ 1,919</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 權 人 名 稱</u>	<u>性 質</u>	<u>契 約 期 間</u>	<u>利 率</u>	<u>金 額</u>	<u>抵 押 或 擔 保</u>	<u>備 註</u>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民國111.6.15～126.6.15	2.2%	\$ 34,968	房屋及建築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85)		
				<u>\$ 32,883</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 地	新竹	90/12/1~129/12/31	1.85%	\$ 9,208	—
房屋及建築	臺南	110/7/1~115/6/30	0.19%	<u>1,243</u>	—
				10,45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780</u>)	
				<u>\$ 9,671</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積體電路		652	仟個	\$	<u>7,526</u>	—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4,688
減：部門領用	(11)
期末原料	(938)
本期耗用原料	3,739
期初在製品	1,899
期末在製品	(1,899)
製成品成本	3,739
期初製成品	7,855
減：部門領用	(677)
已出售存貨成本	10,91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1,605)
營業成本	(\$ 688)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17,296	—	
專業服務費					1,886	—	
折舊					2,684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7,075	—	
				\$	<u>28,941</u>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附件 3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

董事會通過

- 第一條 為導引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脫序之行為，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特訂定本準則。
- 第二條 本準則所稱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處長、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其目的在於防制不當行為並促進：
- 一、誠實及合乎道德之行為，包含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為合乎倫理之處理。
 - 二、資訊之保密處理。
 - 三、公平對待公司客戶、供應商、員工，及合法對待競爭對手。
 - 四、保護公司之資產以期有效運用。
 - 五、遵守政府法令規章，包括防止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 第三條 誠實及道德之行為
- 應以誠實無欺的態度及遵守符合事業標準之行為，履行其義務，包括以公正之方式處理個人及職務事實上或明顯之利益衝突。
- 第四條 防止利害衝突
-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 第五條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有責任維護及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不得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利自己或他人機會，以及獲取自己或他人之私利；且除依公司法或公司章程規定外，不得從事與公司競業之行為。
- 第六條 保守營業機密責任
-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對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 第七條 從事公平之交易
-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第八條 公司資產之保護及正當使用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避免因偷竊、疏忽或浪費等作為而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第九條 遵循法令規章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遵守並宣導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規範公司活動之法令規章、不得故意違反任何法令，或有意圖誤導、操縱或不公正地取得進（銷）貨客戶利益之行為，及對公司產品或服務為不實之陳述。

第十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若有須豁免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遵循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維護公司權益。

第十一條 遵守防止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遵守防止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及關於股票交易暨營業秘密資訊處理之其他證券法令，如掌握重要未公開資訊，不得從事相關證券交易。內線交易既非法亦不道德，公司將堅決介入處理。

第十二條 鼓勵員工檢舉任何非法或違反誠實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應檢具足夠資訊向人事單位或監察人或內部稽核或其他適當人員陳報。公司應盡全力保密陳報者之身分並保護其安全，使陳報者免於遭受報復及威脅。對惡意不實檢舉者，公司應以疏導，必要時應酌以懲罰以端正風氣。

第十三條 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如有違反本準則情事者，應由公司法務追究其行政責任（含接受申訴）並亦應依循本公司行政管理規章之相關規定。如情節重大時，則應提報董事會裁決；並依法令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及處理情形等資訊；若因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第三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任。前項受懲戒人員如認公司處置不當，致其合法權益遭受侵害，得提出申訴救濟。

第十四條 本準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訂時亦同。

第十五條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時，本規範關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任期內停止適用。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祐 銘

